

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19·第二号

目 录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蔡邦银	(1)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10)
政府工作报告·····伏玉琼	(12)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9 年计划的决议·····	(34)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计划审查委员会关于朝天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9 年计划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35)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9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杨怀武	(37)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51)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朝天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52)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吴卿	(55)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66)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梁黎	(67)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77)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张艳秋	(78)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	

作报告的决议	(90)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李红 (91)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101)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议程	(102)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103)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计划审查委员会名单	(104)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105)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成员名单	(106)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一)	(107)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二)	(108)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市委常委、区委书记 蔡邦银

(2019年4月3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

区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在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这次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全国、全省、全市“人代会”精神，审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计划报告、财政预算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等各项报告，科学确立了2019年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依法完成了各项选举任务。大会组织有序、会风良好、纪律严明、成果丰硕，体现了区委的决策部署，达到了预期目的，开得很成功。在此，我代表区委，向大会的圆满成功表示热烈祝贺！

会议期间，我们组织了集中视察，分团进行了讨论，与会代表牢记职责使命，畅谈发展大计，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展现了良好精神风貌。在一天时间的集中视察中，各位代表怀揣民生福祉，心系发展大计，听介绍、看现场、议成果，亲眼见证了全区过去一年来的可喜变化，切身感受了振奋人心的朝天速度和朝天形象，大家倍受鼓舞、由衷点赞，更加坚定了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大家一致认为，一年来的发展成绩令人振奋。全区经济发展稳中有进、质效并举，主要经济指标在全市排位靠前、全线飘红，取得了“三个第一、一个第二、两个第三”的好成绩，得到了近年来的最好名次。先后荣获了全国防震减灾先进县区、全省农民增收先进县区等系列荣誉，成功举办了一系列国家、省、市现场会和各类大型节会活动，极大的提升了朝天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实践再次有力地证明，小区也能办大事、穷区也能快发展。大家一致认为，一年来的发展势头愈

发强劲。深入实施“项目决胜年”“产业转型年”等活动，决战决胜经济建设主战场，新华联曾家山国际旅游度假区等一大批重大项目落户朝天，亿元项目签约率、开工率均排名全市第一；农旅文融合发展纵深推进，生态康养旅游持续升温，朝天成为广元建设中国生态康养旅游名市的重要支撑。全面打造“广元对外开放北向桥头堡、东出会客厅”，全域开放新态势正加快形成。开放朝天、活力朝天进入了新的征程。大家一致认为，一年来的发展变化深得人心。全区上下团结一心、拼搏奋进，圆满完成了脱贫摘帽省级考核评估，整体连片贫困面貌实现了决定性改变，得到了广大干部群众的一致认可；启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道路交通、安全饮水、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城乡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深入推进依法治区、从严治党，党风、政风、民风持续向好，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居全省第四，平安建设满意度位居全市第一、全省第六，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全省排位较上年提升了70个位次，广大人民群众有了更多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大家深切体会到，一年来工作很辛苦、但也很充实，有付出、但更有收获！能够取得这样的成绩，得益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根本指引和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为我区加快跨越发展提供了行动指南和重要遵循；得益于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的正确指导，引领全区上下思想统一、目标一致、行动同步；得益于区委持续优化发展环境，巩固良好政治生态，充分调动干部群众积极性，让大家心情舒畅干事业、心无旁骛抓工作、撸起袖子加油干。也得益于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广大人大代表的辛勤努力和拼搏付出。一年来，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聚力脱贫摘帽、项目投资、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生态保护等重点领域，忠诚履职、依法行权，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在推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政治建设中，体现

了人大担当、贡献了人大力量，各项工作都呈现出新气象、新变化；广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改革发展一线，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奋力拼搏进取，展现了良好的精神风貌。对于你们的工作，区委是满意的，也是充分肯定的。在此，我代表区委，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向各级人大代表，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各位代表，同志们！

成绩属于过去，奋斗赢得未来。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朝天建区30周年。1989年建区以来，朝天伴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脚步，从建区时的百业待兴、到汶川地震时的涅槃重生、再到新时代的跨越发展，走过了不同寻常、波澜壮阔的发展历程。30年来，我们尽管经历了除弊革新的思想阵痛、转变方式的挣扎徘徊，但在历届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始终专注政治定力和战略定力，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届接着一届干、一以贯之抓落实”，不折腾、不懈怠，推进了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道路阔步向前。30年来，广大党员干部和勤劳朴实的朝天人民，大力发扬“自强不息、团结拼搏、不甘落后、勇争一流”的新时期朝天精神，不畏条件艰苦，全力拼搏实干，敢叫日月换新天，谱写了可歌可泣的奋斗篇章，朝天的每一寸土地，都留下了追梦人的身影和奋斗者的足迹。30年的实践证明：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是根本保证，加快发展始终是第一要务，担当实干是成事的唯一途径，精诚团结是成事的重要法宝。这些经验启示，是长期工作实践的总结，也被朝天跨越发展的成功实践所检验，必须要长期坚持、一以贯之。

回顾过去，是为了更好的前行。今年，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一年，也是实现深度贫困向全面小康跨越的冲刺之年，做好全年工作，意义特别重大。年初召开的区委七届六次全会，对今年各项工作作出了全面安排部署。本次大会，深

入贯彻落实区委全会精神，对今年的发展目标、发展路径和关键举措再次进行了明确，进一步把区委决策部署转化为全区人民的共同意志和实际行动。全区上下要切实增强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决策部署和本次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定实施“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着力稳增长、攻脱贫、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统筹推进“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文旅经济”三件大事，扎实抓好“九项工作大比武”，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以优异成绩向建国70周年和建区30周年献礼。

第一，要始终专注政治定力，坚定践行“两个维护”。旗帜引领方向，核心凝聚力量。践行新思想、奋进新时代、展现新作为，必须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自觉。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努力在把握精髓、融会贯通上下功夫，切实增强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凝聚思想共识、汇聚奋进力量。要把加强政治建设放在首位，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确保朝天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第二，要切实担当脱贫奔康历史使命，坚决打好决胜全面小康“三大攻坚战”。打好精准脱贫、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既是组织交给我们的重大政治任务，也是我们为官一任、造福一方的使命所在，必须稳扎稳打、善作善成。要坚决打好脱贫奔康攻坚战。去年，我

们完成了脱贫摘帽历史任务，顺利通过了省级考核评估。古人云，行百里者半九十。与全面小康的要求相比，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我们要始终保持更加专注的战略定力，始终保持决战决胜的精神状态，聚焦深度贫困发起猛攻，全面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第二仗。要聚焦已退出贫困村和贫困人口，落实脱贫攻坚后续巩固提升计划，持续巩固脱贫成果。要坚持高质量、严要求，深入开展“大走访、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活动，进一步查漏补缺、提升质量，确保顺利通过国家抽查核查。要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一直告诫全党必须高度重视和认真落实的战略任务。今年，习近平总书记又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作了专门强调，省委、市委也相继举办了专题干部读书班，进行了专门部署。全区上下务必高度重视，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市委要求，树牢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全力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社会大局和谐稳定。要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作为嘉陵江上游的重要生态屏障，确保“一江清水出朝天”是我们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生态责任。要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深入实施“绿色牵动”战略，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抓好中央、省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落实，让朝天天更蓝、水更清、环境更优美、生活更宜居。

第三，要认真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全力抓好“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文旅经济”三件大事。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基础和关键。推动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文旅经济发展，是今年省委、市委、区委全会明确的重点任务，必须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全力经赴抓好贯彻落实。

一是全力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持续扩大项目投资。深入实施“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活动，扎实开展项目投资“大比武”，念好“谋引管”三字经，统筹推进项目招引、开工、建设各项工作，确保全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0%以上，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要加快产业转型升级。要按照全区产业发展“1+3”【一个决定、三个意见】总体设计、“三带三链”总体布局，深入践行“工业强区、文旅兴区、农业稳区、商贸活区、融合发展”工作路径，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让特色产业成为群众增收、发展增效的有效途径。要积极推进“一心三副”建设和“六区协同”发展。继续实施“城建提升年”活动和城建提升“八大行动”，持续优化主城区建设品质，加快推进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建设。深入推进羊木镇“省级特色小镇”和曾家镇、中子镇、转斗镇“百镇建设行动”试点镇建设，加快“六区”特色发展，着力形成区域协同、竞相发展的良好局面。

二是全力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把民营经济发展作为“头号工程”来抓，为民营企业健康发展配套政策、优化环境、保驾护航。今年，我们要出台《朝天区进一步加快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加大对民营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为其发展提供充足阳光、雨露、土壤和水分。要扎实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大力推行“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致力从理念、制度到作风的全方位深层次变革，实现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快捷化。要认真组织开展营商环境提升行动，着力解决“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现象和“市场的冰山”“融资的高山”“转型的火山”“三门三山”问题，全力打造一流环境，让企业专心搞经营、安心谋发展。

三是全力推动文旅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文旅经济发展，既是省委、市委的战略布局，也是朝天最大的优势所在。近年来，我们以曾家山为龙头，推进农旅文融合发展，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做靓了名片，打响了品牌，成为广元建设中国生态康养旅游名市的重要支撑，大家要继续坚持好、推进好，确保取得更大成效。今年，我们要突出生态康养主题、全域旅游主

线、提质增效主调，全力做好“重点项目建设、特色示范创建、节会活动举办”三篇文章，积极推进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区、曾家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建设，加快创建天府旅游名县。要立足广元对外开放北向桥头堡、东出会客厅的目标定位，重点抓好中子细石器遗址文化挖掘、古蜀道文化提升、曾家山农旅文融合示范区建设三项工作，全面打造提高朝天对外知名度、扩大对外影响力的三个“引爆点”，进一步提升文旅游经济品质，让桥头堡和会客厅名副其实。

第四，要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提升“三农”工作水平。2019年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关键之年，也是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关键之年。我们要深入落实朝天实施乡村振兴战略“1+4+N”组合拳，坚持“强村行动”“兴乡行动”“城乡融合行动”三条路径，大力实施“五大振兴”“七大工程”，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走出一条具有山区特色的乡村振兴之路。要统筹抓好规划制定、试点推进、新村建设、园区建设、环境整治等重点工作，探索形成富有朝天特色的乡村振兴经验。要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重点做好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进一步提升乡村环境面貌。要扎实开展乡村振兴“大比武”，促进各乡镇、行政村争当乡村振兴排头兵，努力打造一批省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示范村。

第五，要全面夯实发展保障，为推动执政兴区各项事业再上新台阶提供强力支撑。要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围绕制约发展的关键环节，特别是农业农村、财税金融、机构改革等重点领域，拿出务实管用办法，着力破解融资难、人才缺等瓶颈问题，真正实现用改革破解难题，靠改革释放红利，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动能。要深入推进依法治区。以“法治朝天”建设为统揽，扎实开展“法律七进”活动，将法治建设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

过程。以“平安朝天”建设为统揽，持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统筹抓好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矛盾纠纷化解等各项工作，加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纵深推进从严治党。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基层基础建设，切实扎紧织密制度篱笆，全面巩固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同志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对做好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的统一，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一要举旗护核，在坚定政治方向上展现新作为。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要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到人大依法履职的全过程，坚定不移贯彻区委意图、执行区委决策、落实区委部署，做到思想同心、政治同向、行动同步。

二要围绕中心，在服务发展大局上展现新作为。紧扣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准确把握人大工作的新特点新规律，找准人大工作结合点，围绕脱贫攻坚、项目投资、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等重大课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依法加强监督工作，及时将区委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区人民的共同意志，推动区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三要聚焦民生，在密切联系群众上展现新作为。牢固树立为民履职理念，时刻把群众冷暖挂在心上，扎实推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教育医疗、就业就学、生态环境等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妥善解决，切实让百姓向往得到高度重视，群众合理权益得到有效维护，让改革发展成果为民共享，努力使人大工作更加符合群众期盼。

四要提升能力，在加强自身建设上展现新作为。本次大会按照全区机构改革部署，依法增设了区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表决通过了相关组成人员，表明区委对区人大常委会组织机构建设的高度重视。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有利于解决区人大常委会各工委职能的局限，对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工作将起到有益的补充和延伸。希望新任的各专委会组成人员，要立足专委会职能，依法履职尽责，为推动人大工作进步、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区人大常委会要以此次机构改革为契机，始终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基础性工作来抓，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改革创新。全区各级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要坚守忠诚干净、敢于担当的政治品质，保持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坚持脚踏实地、务实重干的工作作风，以依法履职的新成效开创全区人大工作新局面。

区委将一如既往地支持和保障各级人大依法行使职权，加强和改进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全区各级党组织要把人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思想上充分重视，工作上充分信任，决策上充分尊重，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及时解决实际问题，为推动人大工作提供坚强有力支持。“一府一委两院”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决定，积极听取人大代表意见建议，主动为代表履职创造条件。

各位代表、同志们，拼搏才能不负时代，奋斗方能开创未来。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开拓进取、真抓实干，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4月3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伏玉琼区长代表区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

会议认为，2018年，在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人民政府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省委“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和市委“三个一、三个三”兴广战略，坚定落实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圆满完成了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排位取得了近年来最好成绩。会议充分肯定区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与工作重点，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指出，2019年是推动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落地落实的关键一年，是实现深度贫困向全面小康跨越的冲刺之年，也是团结一心、奋发有为、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70周年和朝天建区30周年的献礼之年，做好全年政府工作任务更加艰巨、意义更加重大。区人民政府要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

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定实施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着力稳增长、攻脱贫、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统筹推进“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文旅经济”三件大事，扎实抓好“九项工作大比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动作为、奋勇争先，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4月1日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区长 伏玉琼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2018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和市委“三个一、三个三”兴广战略，坚定落实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圆满完成了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排位取得了近年来最好成绩。全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50亿元大关，增长8.9%，增速居全市第一；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4%，增速居全市第三；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6.97亿元，增长19.7%，增速居全市第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20.39亿元，增长12.2%，增速居全市第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2.42亿元，增长8.5%，增速居全市第三；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30497元，增长8.4%，增速居全市第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11620元，增长10%，增速连续6年居全市第一。

2018年，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突出头等大事，脱贫摘帽全面达标

尽锐出战全力攻坚。坚持以脱贫摘帽统揽全局，念兹在兹，唯此为大，建立了“1+25+29+214”作战指挥体系，召开了千人动员大会，层层立下“军令状”、人人签订责任书，坚持全域督战、精准督战，持续打好“四场战役”，32名县级干部人人包乡包村，3740名帮扶干部全员上阵，214名第一书记、64名农技员、39个农技巡回服务小组扎根在村组、工作在田间，形成了“全域作战、全员攻坚”的大决战格局。深入开展结对认亲“六共”行动、“七进村社”等活动，大力讴歌先进典型，着力培树文明乡风，群众主体作用充分发挥，感恩意识明显增强。

聚焦重点加大投入。坚持大整合、大投入，认真实施27个扶贫专项，全力推进户脱贫、村退出、乡达标建设。完成易地扶贫搬迁4543人，危旧房改造1381户，贫困村、贫困户新村建设实现全覆盖；新（改）建农村公路980公里，通村公路全部实现加宽，通组公路硬化率达95%，农村电网升级改造率、饮水安全达标率、广播电视入户率均达100%，通信网络覆盖了100%的村，让非贫困村和非贫困户都同样感受到了脱贫攻坚带来的实惠。全面用好“四项基金”，产业增收成效显著，集体经济不断增强，教育、医疗、低保兜底等惠民政策全面落实。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实施帮扶项目11个，到位财政帮扶资金3000万元。

精准脱贫成效显著。始终把提高脱贫质量放在首位，聚焦“六个精准”“五个一批”，全面开展三次诊断自查，逐一整改销号，严格对标补短，圆满完成了23个贫困村退出、4527人脱贫的年度减贫任务，贫困发生率下降至0.19%，脱贫摘帽各项指标全面达标，顺利通过省、市考核验收和省第三方评估检查。“菜单式”易地扶贫搬迁案例获评人民日报“大国攻坚决胜2020”推荐案例，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建设、特色产业增收、教育扶贫、村民积分制管理等工作经验被广泛宣传推广。

二、狠抓项目建设，投资保持高位增长

扎实开展“项目决胜年”和项目投资“大比武”活动，认真念好“谋、引、管”三字经，全年实施项目 183 个，其中 35 个重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29.96 亿元。坚持“四个一批”推进机制、“五个一”抓建办法，充分发挥项目大数据中心作用，新开工七盘关至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等项目 6 批次 91 个，曾家山五坊街生态美食城等 90 个项目加快推进，亿航铝合金模板加工等 93 个项目竣工投产，有效投资持续扩大。加大向上争取力度，全年争取到位各类项目资金 21.35 亿元。

三、加快转型升级，三次产业提质增效

工业经济持续壮大。优化提升“3+5”工业产业体系，全部工业总产值突破 80 亿元，工业对 GDP 的贡献率达 54.1%。蜀中源等 11 个项目落地实施，七盘关国际石材城（二期）等 6 个项目加快推进，久鹏建材等 4 个项目竣工投产，工业投资、技改投资分别完成 19.8 亿元、9.91 亿元。新进规工业企业 5 家，新培育亿元以上企业 5 家，海螺水泥税收突破 2 亿元大关。省级经开区承载能力全面提升，新增园区面积 600 亩，新建标准化厂房 4.3 万平方米，石材城、大巴口污水处理站建成投运，中小企业孵化园全面建成。新增资质建筑业企业 3 家，建筑业增加值增长 8.1%。

现代服务业持续繁荣。旅游产业加快发展，“荣乐·养生谷”等一批旅游项目加快推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加快创建，成功创建为省级旅游扶贫示范区，荣获“中国百佳深呼吸小城”称号，曾家山入选“中国十大避暑名山”“中国十佳田园美邑”，岭上荷塘创成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成功举办全国百佳避暑小镇（曾家山）康养论坛、四川省乡村文化旅游节、核桃文化旅游节、避暑节、冰雪节等系列活动，全年接待游客 574.7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实现 57.8 亿元。商贸物流业持续繁荣，国家级电商进农村示范县、省级商贸流通脱贫奔康示范县项目落地实施，明月峡蜀汉一条

街（一期）等项目全面竣工；新增入库规上服务业企业4家、限上商贸企业1家；七盘关公路物流港等项目开工建设，全年服务业增加值实现15.15亿元、增长10%。外贸出口总量居全市第三。金融业存贷余额突破100亿元大关，增长14.56%。

现代农业持续提升。粮油持续增产。“5+N”农业特色产业质效并举，农业增加值增长4.1%，增速居全市第一位。核桃产量连续10年稳居全省县区首位；蔬菜产业由增产增量向提质提效转变；新（改）建肉羊、土鸡标准化养殖小区7个；食用菌、蚕桑产业稳步发展；藤椒、小水果、魔芋、生态有机鱼等特色产业突破发展。两河口现代农业园区全面建成。发布地方标准2个，“曾家山甘蓝”等18个农产品获“三品一标”认证，朝天被认定为全国经济林产业区域特色品牌建设试点单位、四川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成功创建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区、省级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成功举办首届中国生食蔬菜节、朝天首届“中国农民丰收节”。全年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129家，农企更加紧密利益联结机制覆盖面达100%，第二次荣获了全省农民增收工作先进县区的殊荣。

四、深化改革开放，创新活力不断增强

各项改革有序推进。出台专项改革方案39个，完成230项改革台账任务、15个重大改革试点。出台了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涉企减税降费6116万元。稳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组建4家混合所有制企业，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基本完成。深入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全年新增各类市场主体1019户。税收征管体制改革全面完成。纵深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供销社“双线运行”试点全面完成。

创新创业蓬勃发展。出台促进返乡创业二十二条措施，新增返乡创业项目121个。大力推动科技创新，新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家，备案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8家，培育市级创新研发平台5个，申请专利135

件，研发新产品 12 个，科技对经济增长贡献率预计达 48.1%。

开放合作务实有效。扎实开展“招商攻坚年”活动，大力实施招商引资“三百工程”，深入推进成广合作、浙广合作、对台招商，完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成立成都朝天商会，成功签约新华联曾家山国际旅游度假区等项目 113 个，签约资金 223.62 亿元，引进到位市外资金 68 亿元、增长 30.84%。深化区校、区院合作，与成都理工大学、四川省食品发酵工业研究设计院等院校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朝天中学与马来西亚立肯语言学院缔结为姊妹学校，海内外合作取得突破。

五、坚持融合发展，城乡面貌焕然一新

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规划体系不断完善，完成了广元市朝天区城镇体系规划、广元北部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曾家山一镇七乡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曾家山生态康养度假区规划、羊木现代产业园区发展规划等编制工作。城市建设提质扩容，旧城棚户区改造（三期）、“羊木水香”城镇综合体等项目加快建设，朝天时代广场、小峨嵋公园等项目全面竣工，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加快创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不断提升。特色集镇加快发展，曾家镇入选全国百佳避暑小镇、全国最美森林小镇 100 例，羊木镇入选“省级特色小镇”，曾家镇、中子镇、转斗镇入选“百镇建设行动”试点镇。城管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城市管理更加科学化精细化。

乡村振兴开局良好。制定“1+4+N”政策体系，统筹推进“五大振兴”“七大工程”，曾家山乡村振兴先行先试试验区启动建设，建成“转一两一李”新村示范片，全区新村覆盖 85%的行政村、82%的农户，创建省级“四好村”11 个、市级“四好村”35 个。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改造土坯房 3507 户，新（改）建公厕 41 座，建成村居民聚集点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56 个。修复水毁工程 281 处，新建农村便民桥 4 座，

新（改）建各类供水工程 884 处，双峡湖水库枢纽工程全面竣工。

六、聚力污染防治，生态优势日益凸显

环境治理扎实有效。“蓝天保卫”三年行动首战告捷，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6.7%，排名全市第一，在川东北地区 34 个县市中持续保持在前五位。河（湖）长制全面落实，嘉陵江、白龙江流域污染综合治理有序推进，辖区主要河流水质均保持在Ⅱ类及以上，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全面达标，实现了“一江清水”出朝天。曾家镇、平溪乡土壤治理项目加快实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有效，关闭搬迁禁养区畜禽养殖场 20 家。矿业秩序清理整顿扎实开展，关停矿山及河道砂石加工企业 19 家。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扎实推进，新建污水处理站（厂）4 座，城乡生活垃圾处理实现了市场化运营。完成中央、省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 43 个。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有序推进。

生态建设成效明显。“三线一单”编制工作有序推进，划定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58.65 平方公里。深入推进大规模绿化全川广元行动朝天实践，完成营造林 7.8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65.55%。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39.4 平方公里。大力推进节能减排，新增天然气用户 1500 户，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8.07%，万元 GDP 能耗下降 2.5%，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超额完成。

七、着力共建共享，发展成果更加惠民

民生保障坚实有力。十大民生工程、30 件民生实事全面完成，民生支出占到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7%。城镇新增就业 1765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7%。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 10.5 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9%。城乡一体的大病保险、特殊门诊制度进一步完善，社保基金安全运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全面落实，治欠保支成效明显。开工改造棚户区危旧房 107 套。老年人、残疾人、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有序推进，改扩建普惠性幼儿园5所，教育信息化“三通两平台”建设全面完成，建成“美丽乡村学校”5所，“家校共育”研究成果获省级二等奖。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区）通过国家认定，朝天中学省二级示范性高中加快创建，教育质量稳步提升。**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步实施，分级诊疗制度不断健全，4家医疗机构纳入全市医疗“三监管”平台，区域内就诊率达91%。区妇幼保健院、区中医医院、羊木中心卫生院创建为国家“二级乙等”医疗卫生机构。重大传染病、地方病、慢性病得到有效控制。孕产妇住院分娩基本服务项目免费政策全面落实。中医药健康产业融合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村文化室、广播室规范建设实现全域覆盖，建成区、乡、村三级应急广播联播联控体系。麻柳刺绣被列入首批国家传统工艺振兴项目，朝天被评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全民健身**活动蓬勃开展，圆满完成了省第十三届运动会、第九届残运会、第四届特奥会相关项目承办和参赛任务，成功举（承）办了曾家山国际越野赛、全国新年登高健身大会、全省老年人门球赛等体育赛事，被评为“四川省门球之乡”。

依法治理不断加强。“七五”普法深入推进，“法律七进”（7+2）广泛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全民覆盖，省级法治示范县（区）创建工作有序推进，被评为第四批全国法治县（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群众信访总量持续下降。深化“平安朝天”建设，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完成区、乡、村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新建成70个村“雪亮工程”，消防、禁毒、防邪、反恐等工作扎实开展，被评为全国社会治理创新示范区、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县区、全省维护社会稳定先进县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居全省第四，平安建设满意度居全省第六、全市第一。

重大风险有效防范。认真落实9个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方案，化解政府债务2.98亿元，处置企业不良贷款5600万元。妥善处置了碳厂坡重大地

质滑坡隐患、“7.12”洪涝灾害等突发事件，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完成了市级食品安全示范乡镇创建任务。严防死守非洲猪瘟疫情，全年无重大疫情事件发生。

统计、公积金、国家安全、国防动员、人防、气象、保密、档案、红十字会、双拥、慈善、民族宗教、地方志等工作取得新成效，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有序开展，朝天连续八年荣获全国防震减灾先进县区。

八、加强自身建设，政府形象持续提升

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在区委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区政协监督。“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深入推进，代表委员建议提案办理全面完成，重大行政决策、法律顾问等制度不断完善。大力推动简政放权，取消行政许可6项，承接省、市下放审批事项4项。优化审批流程，推行分阶段并联审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限由120个工作日压缩至65个工作日以内。持续开展“简证便民”行动，建成政务信息共享交换平台，企业和群众办事更加方便。深入开展“马上办”提速行动，“最多跑一次”事项达100%，居全市首位。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对市场主体检查频次降低40%。加快运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推动公共资源阳光交易。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and 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作风纪律巩固年”活动，加强审计工作，坚决防范各类腐败行为，高质量接受了国务院第五次大督查、省政府第一次大督查和经济责任审计。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区委坚强领导、统揽全局，团结带领全区人民同心同德、拼搏奋斗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

人民团体，向驻朝部队官兵、消防救援人员、政法干警和民兵预备役人员，向所有关心支持朝天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总量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突出，推动高质量发展任重道远。稳增长压力大，大项目好项目不多，产业规模小、结构不优，“四上”企业数量少。脱贫奔康任务依然艰巨，保障和改善民生还需持续用力。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等问题尚未有效破解，营商环境仍需优化。依法行政水平和政务服务效率还需进一步提高。为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措施加以解决。

2019 年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

2019 年，是推动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落地落实的关键一年，是实现深度贫困向全面小康跨越的冲刺之年，也是团结一心、奋发有为、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 70 周年和朝天建区 30 周年的献礼之年。

做好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定实施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着力稳增长、攻脱贫、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统筹推进“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文旅经济”三件大事，扎实抓好“九项工作大比武”，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

天。

主要预期目标建议：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5%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左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1%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3%左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5%左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5%左右，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5%左右，招商引资到位市外资金增长 20%左右。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0%以内，全面完成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围绕上述目标和要求，今年将重点做好九个方面的工作：

一、持续推进高质量脱贫，加快补齐全面小康短板

全面消除绝对贫困。深入实施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聚焦深度贫困，加大投入、集中攻坚，高质量完成陈家乡天井村、大滩镇移山村和响水村、柏杨乡捍红村 4 个深度贫困村退出。突出抓好因重大疾病、长期慢性病、重度残疾、年老体弱等丧失劳动力的特殊贫困人口稳定脱贫，实现剩余 350 名贫困人口全部脱贫。

巩固提升脱贫成果。聚焦省、市考核验收和省第三方评估检查发现的问题，实行台账管理，逐项整改销号。健全完善动态管理机制、返贫预警机制，加强“回头看”“回头帮”，全面巩固提升 60 个已退出贫困村、25062 名贫困人口脱贫成果。抓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发展，加快危旧房改造，加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产业扶贫、就业扶贫，加快和规范集体经济发展。精准落实教育、医疗等扶贫政策，强化特殊困难对象兜底保障。持续抓好政策宣传、矛盾化解、环境整治等工作，实打实解决问题，提高群众满意度认可度。

广泛凝聚攻坚合力。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实施好《“山海经”三年行动方案》，全力创建东西部扶贫协作示范区。扎实抓好定点扶贫、驻村帮扶和社会帮扶，统筹做好贫困村与非贫困村帮扶工作。坚持扶贫同扶志、

扶智相结合，常态化开展“评先树模”活动，不断激发群众内生动力。深入开展扶贫领域作风问题、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问题专项治理，加强扶贫资金和项目监管。

二、抓牢稳增长最大引擎，努力扩大有效投资

大手笔谋划项目。抢抓国家政策窗口期，加强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生态环保等项目谋划，确保常态化储备项目 400 个、投资 1500 亿元以上。强化政策研究，提高项目成熟度、精准度，力争更多项目纳入中央、省规划盘子。加大向上争取力度，确保全年争取各类资金 18 亿元以上。

大开放招引项目。扎实开展“招商攻坚年”活动，深入实施招商引资“三百工程”，精准实施建链、延链、补链、强链招商，着力推动产业结构迈向中高端。逐级压实招商责任，实行“一站式”“保姆式”服务，重点在新型建材、食品饮料、能源储备等产业领域招大引强。加强与驻外招商机构、商会合作，积极参加“西博会”“知名企业四川行”等重大招商活动，确保全年新签约项目 100 个以上，签约资金 100 亿元以上。

大力度推进项目。扎实开展项目投资“大比武”和“项目决胜年”活动，全年实施项目 200 个以上，确保 35 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31 亿元以上。坚持每季度集中开工制度，全年新开工项目 6 批次 117 个。坚持“五个一”项目推进机制，重点推进“三个百亿项目”建设，加快 83 个续建项目建设，确保 72 个项目竣工投产。加强调度管理，完善项目大数据中心。深化政银企融资对接，强化水电气运、土地供应等要素保障。

三、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做强县域经济核心支撑

转型升级做强新型工业。围绕“四十字”工业发展思路，优化“3+5”工业产业体系，坚持稳增长、抓增量、做总量，调结构、促转型、提质量，突出发展“水（泥）—（黄）金—石（材）”三大支柱产业，重点集群发

展建材、农产品及食品饮料加工，协同发展塑品制造、生物医药、清洁能源，力争全年规上工业产值实现 85 亿元以上，全部工业产值突破 90 亿元大关。加快七盘关国际石材城、芳地坪二期（罗圈岩）风电等项目建设，确保天茂圆、成香源、蜀中源等项目竣工投产，力争全年完成工业投资 18 亿元、技改投资 8 亿元。加强企业运行调度和梯次培育，力争新增规上企业 5 家、新培育亿元以上企业 3 家，不断提升“朝天造”产品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全面提升省级经开区承载能力，启动七盘关中小企业孵化园（三期）、羊木工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全年新增园区面积 500 亩。积极推动 5G 规划建设，加快“智慧朝天”“数字企业”建设，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

提质增效做强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文旅经济。推动新华联曾家山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落地建设，加快“荣乐·养生谷”、云尚原乡度假综合体、五坊街美食城等重点旅游项目建设，丰富旅游业态。加强景区道路、厕所、标识系统等配套要素建设，完善旅游服务体系。抓好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曾家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天府旅游名县创建工作，巩固提升中国农业公园、中国十大避暑名山等系列成果。强化旅游营销，继续办好避暑节、冰雪节等系列节会活动，争取全国村长论坛夏季峰会在曾家山举办，力争全年接待游客突破 700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70 亿元以上。**加快商贸物流业发展。**加快国家级电商进农村示范县、省级商贸流通脱贫奔康示范县项目建设，建成明月峡蜀汉一条街（二期）、电商综合服务中心。加大企业培育力度，全年新入库规上服务业企业 2 家、限上商贸企业 2 家，鼓励支持外贸企业做大做强。持续开展市场拓展“三大活动”，促进社会消费。加快七盘关公路物流港、羊木铁路物流园、大巴口建材物流园建设。抓好“曾家山菜系”标准化打造和推广工作，加快创建“中国月饼之乡”。积极发展金融保险、家政养老等新兴服务业，确保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10.3%。

优化供给做强特色农业。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提升“5+N”农业特色产业，力争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4.1%。启动曾家山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和朝天核桃现代林业示范区建设，积极争创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四川省星级现代农业园区，巩固提升已建成园区。深入实施品牌建设“五大工程”，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3个以上。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快创建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朝天核桃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大力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和精深加工，加快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四、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建设幸福美丽新村。深入实施“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广元行动朝天实践，加快全域新村建设，建成覆盖曾家、羊木片区11个乡镇55个村8600余户的幸福美丽新村。巩固提升已建成新村，将“朝一羊一蒲”建成幸福美丽新村升级版。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深入实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污水处理、厕所改造和村容村貌提升，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强路、水、电、气、宽带“五网”建设，争创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区，加快双峡湖水库、嘉陵江三滩段防洪堤建设。健全乡村社会治理体系，建设平安乡村。全力推进“五个振兴”，力争建成曾家山乡村振兴先行先试试验区，将曾家镇、羊木镇创建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乡镇，沙河镇白虎村等15个村创建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积极创建1个省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6个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加快城乡基本服务均等化，促进城市公共资源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积极引导人口、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在城乡之间合理流动。坚持产村一体、产城一体，鼓励龙头企业直接投资、参股经营，带动农民适度规模经营。积极培育各类城乡融合发展新主体，增添城乡融合发展新动力。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深化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加快推进“房地一体”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快建立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探索发展农业产业联盟，培育壮大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更加紧密的农企利益联结机制。深化农村投融资改革，推进财政金融支农强农服务创新，巩固经济林木（果）权抵押贷款改革成果，深化蔬菜和核桃目标价格保险试点。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深入开展“五到乡”工程，强化乡村振兴人才、资金、技术支撑。

五、积极推进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建设，加快构建“一心三副、六区协同”区域发展新格局

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继续实施“城建提升年”活动和城建提升“八大行动”，加快建立空间规划体系。提升主城区建设品质，启动城市外环线、嘉陵江城区生态闸坝、金堆新区场平（一期）等项目建设，加快旧城棚户区改造、凯成·尼斯商业广场等项目建设。大力实施城市“五化”工程，加强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创成国家园林城市。加快重点集镇建设，抓好羊木镇“省级特色小镇”和曾家镇、中子镇、转斗镇“百镇建设行动”试点镇建设。推进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快数字化城管建设，提高依法管理、文明执法水平。

统筹区域协调发展。充分发挥区位、产业、生态等比较优势，做大做强河谷走廊经济区，加快建设曾家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水磨沟生态旅游休闲区、北部生态涵养区，大力提升西部生态农业发展示范区，做优做靓南部乡村旅游示范区，加快将朝天、中子、羊木、曾家打造为经济强镇和商贸重镇，将曾家、李家、青林、两河口打造为旅游名镇，将大滩、沙河、转斗、汪家、蒲家、麻柳、平溪打造为特色小镇，建成一批农旅文融合发展小镇和边贸物资集散重镇。

加快构建进出川门户型综合交通枢纽北部支撑。打好“脱贫奔康交通三年大会战”，启动 S410 线朝天至青川段、S205 向北延伸至东溪镇出川、转斗镇至青林水磨沟旅游快速通道等干线项目规划，积极推动 G108 线七盘关至广元、G5 京昆高速公路广元至陕西界段扩容项目、S301 线朝天区李家乡至利州区三堆镇羊盘段等项目前期工作，开工建设曾家山生态旅游环线，强力推进七盘关至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S410 朝天城区过境线等骨干交通项目建设，研究规划曾家山通用机场、兰渝铁路羊木客运站扩容、宝成铁路朝天站迁改等立体交通项目。

六、持续深化改革开放，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继续实施“改革深化年”活动，推动 96 项已出台专项改革方案落地落实，创新开展各项改革试点。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转型升级。落实减税降费措施，清理涉企收费。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扎实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做实做强国有企业。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大力培育市场主体。统筹推进生态文明、行政体制、社会治理等重点领域改革。

扎实推进创新驱动。深化与中国农业科学院、成都理工大学等院校战略合作，积极搭建创新平台。鼓励企业加大研发力度，培育科技企业孵化器 1 个、国家科技型企业 2 家，建成省级科技扶贫示范基地 1 个。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孵化器、众创空间建设。积极培育创新主体，支持专利申请，切实提高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创新人才引进、培育、激励机制，强化人才支撑。

加快建设广元对外开放北向桥头堡东出会客厅。坚持“融入南北向、深化东西向”工作路径，加快形成全面立体开放新格局。抢抓“一带一路”战略机遇，积极连接北部湾经济圈；主动融入成都平原经济区、关中一天水经济区，承接成都产业转移，加快建成成广合作产业园。加强与长三角

地区、粤港澳大湾区等沿海城市合作，深化与路桥区扶贫协作，加快东西部扶贫协作共建产业园建设。加强与川陕革命老区、毗邻地区区域合作，积极融入嘉陵江流域城镇带建设。深化九广合作，加强与港澳台交流合作，加快海峡科技产业园建设。

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全面落实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政策措施，力争民间投资增长 8.1%以上，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53%以上。健全民营经济工作机制，畅通民营企业反映诉求、问题化解渠道。强化要素保障，加强金融服务，着力盘活一批问题企业。支持民营企业“个转企”“微升小”“小进规”“规改股”“股上市”，引导中小微企业向“专精特新”发展。大力实施“民营企业素质提升工程”，引导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全面提升营商环境，系统性优化政务环境、商务环境、法治环境和社会环境，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改进涉企案件办理工作，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抓好项目审批、招投标、工程建设等领域突出问题整治，持续开展企业和项目建设周边环境治理专项行动。规范政商交往，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加强舆论引导，打造崇商重商文化。

七、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坚定守护绿水青山

全力攻坚污染防治。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确保环境质量稳定达标。加强扬尘整治、工业治污、秸秆禁烧，确保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5%以上。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常态化开展清河、护岸、净水、保水四项行动，扎实推进嘉陵江、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新建污水处理站 3 座，强化饮用水源地保护。加快曾家镇等 5 个土壤污染治理项目建设。持续抓好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和成效巩固，做好省、市环保专项督察迎检工作。全面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任务。

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深入开展大规模绿化全川广元行动朝天实践，

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生态保持和生态修复工程，完成营造林 2 万亩，力争森林覆盖率达 65.7%。大力实施水土保持工程，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2 平方公里。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强化“三线一单”刚性约束，加强空间、总量和准入环境管理。

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推动环境保护和产业协同发展，实施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五大行动”，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积极发展节能环保、清洁生产和清洁能源产业，降低能耗、物耗，实现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大力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加快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建设。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八、统筹发展民生社会事业，努力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扎实办好民生实事。认真实施十大民生工程 and 各项民生实事，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保持在 65% 以上。抓好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城镇失业人员、建卡贫困户等重点群体就业，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新增城镇就业 1300 人。强化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机制保障。加快发展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扩大异地就医联网结算范围，有效控制医保支出。强化社保基金监管。开工改造棚户区危旧房 100 套，改造农村危房 304 户、土坯房 1754 户。加强城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发展社会福利、慈善和残疾人事业，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发展公平优质教育。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努力提升教育质量，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有序推进羊木、东溪河、西北、平溪等乡镇幼儿园建设，确保学前三年入园率稳定在 90% 以上。巩固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区）创建成果，补齐薄弱教育短板，提升学校特色化和教育信息化水平，确保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均达 100%。完成朝天中学省二级示范高中创建，稳妥推进高考综合改革。围绕朝天特色优势和市场

发展需求，深化普职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大力提升特殊教育，保障残障学生受教育权利。深入实施“四名工程”，成立教育集团，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教育。

加快健康朝天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分级诊疗、综合监管、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统筹优化医疗卫生资源，加快区人民医院内科住院综合楼、朝天仁济医院等项目建设，推进区人民医院“三乙”创建，完成中子中心卫生院“二乙”创建，大力发展社会办医，加快推进医疗联合体、跨区域专科联盟、重点专科建设，加强与华西医院、39互联网医院等域外优质医疗资源合作，推进“互联网+健康医疗”发展，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全面加强公共卫生工作，大力推进全民预防保健，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水平，创建全省健康促进县区。巩固全国基层中医药先进单位创建成果，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积极发展康养产业。

繁荣文化体育事业。认真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强优秀文化人才培育和本土文艺作品创作。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不断提升文化惠民质效。启动中子细石器遗址博物馆建设，完成曾家山养生文化展览馆建设，提升古蜀道文化品牌，有序推进金牛道、校场坝、筹笔驿、军师庙、飞仙关等遗址修复，建成一批村史馆，完善提升朝天阁、明月峡蜀汉一条街，切实做靓“五张文化名片”。大力推进文旅体融合发展，举办好曾家山国际山地超级马拉松、中国老年门球系列赛、朝天区第四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等体育赛事，启动“全国门球之乡”创建，加快曾家山全国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创建。加强文明细胞建设，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深入推进依法治区。加强法治朝天建设，扎实开展“七五”普法，巩固提升“法律七进”（7+2），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和改进人民调解、信访等工作，着力构建自治、法治、德

治“三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深化“平安朝天”建设，完善区、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和“天网”“雪亮工程”建设，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依法打击和惩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加大防邪、反恐防暴、反分维稳工作力度，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严格政府债务管理，有效化解存量债务，防止增加隐性债务。建立健全金融监管体系，有效处置非法集资和网贷风险。提升平台公司信用等级，增强融资能力。持续开展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防范化解问题项目、利益诉求特殊群体等重点领域社会稳定风险。从严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扎实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加强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加强食品药品监管，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严密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植物疫病。统筹做好气象、防震减灾、防汛抗旱、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与此同时，进一步提升国防动员能力，推进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体系建设，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扎实做好审计、统计、公积金、物价、档案、老龄、人防、妇女儿童、青少年、工会、红十字会等工作，统筹推进各项事业全面进步。

九、狠抓职能转变和作风建设，着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新形势新任务对政府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要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加强政府系统党的建设，加强政府职能转变和作风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始终坚持依法行政。全面推进依宪施政、依法行政，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主动接受社会和舆

论监督、监察监督，支持开展司法监督，加强审计监督。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加强事中事后评估。推进政务公开，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始终坚持高效理政。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清理规范各类行政权力、公共服务、涉审中介服务等事项，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证照分离”，统筹实施“多证合一”改革，推行市场主体简易注销。规范“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最多跑一次”改革，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推行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加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公共资源交易监管体制机制创新和全流程电子化。

始终坚持务实勤政。加强学习研究，提升政策制定和执行水平，把出台政策的好初衷变成推进发展的好结果。持续开展“双提双破”专项行动，加强政务督查，坚决整治庸政懒政怠政行为。健全正向激励、容错纠错、考核评价、关心关爱等机制，调动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严格执行工作责任制，大力倡导立说立行的工作作风。

始终坚持清廉从政。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党风廉政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安排、同考核。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市委“六个带头”和区委“七个加强”要求，继续开展“作风纪律巩固年”活动，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抓好重点领域监管，管好用好公共资金、公共资源、国有资产，严防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同志们！新思想引领新时代，新时代孕育新希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动作为、奋勇争先，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名 词 解 释

1. **七进村社**：文艺演出进村社、文明新风进村社、脱贫攻坚政策宣传进村社、法治宣传进村社、科普宣传进村社、医疗卫生健康进村社、良好家风家训氛围进村社。

2. **“五个一”抓建办法**：一个项目一名县级领导挂联、一个单位负责、一套班子服务、一张时间进度表、一笔工作经费。

3. **“1+4+N”政策体系**：“1”，即1个决定（《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奋力开创新时代朝天“三农”工作新局面的决定》）；“4”，即4个意见（《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的意见》《关于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的意见》《关于实施“兴乡行动”的意见》和已出台的《关于实施“强村行动”的意见》）；“N”，即逐年制定年度工作实施方案。

4. **七大工程**：产业振兴工程、生态振兴工程、文化振兴工程、社会治理振兴工程、民生振兴工程、脱贫攻坚工程、改革创新工程。

5. **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6. **教育信息化“三通两平台”**：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建设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和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

7. **医疗“三监管”**：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医疗行为综合监管。

8. **“四名工程”**：名教师、名学校、名校长、名教育集团。

9. **三个百亿项目**：七盘关国际石材城项目、羊木现代产业园项目、曾

家山新华联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

10. 品牌建设“五大工程”：品牌孵化工程、品牌提升工程、品牌创新工程、品牌整合工程、品牌信息工程。

11. “五到乡”工程：城市居民进乡、优秀人才下乡、成功人士返乡、企业家兴乡、社会团体助乡。

12. “一心三副、六区协同”：“一心”指朝天主城区；“三副”指中子镇、羊木镇、曾家镇三个副中心；“六区”指河谷走廊经济区、曾家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水磨沟生态旅游休闲区、北部生态涵养区、西部生态农业发展示范区、南部乡村旅游示范区。

13. 污染防治“八大战役”：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净土保卫战、嘉陵江保护修复攻坚战、饮用水水源地突出环境问题整治攻坚战、环保基础设施建设运行攻坚战、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散乱污”企业整治攻坚战。

14. 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五大行动”：绿色低碳发展行动、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行动、生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行动、绿色发展试验区和生态经济示范区创建行动、推进生活方式转变综合行动。

15. 五张文化名片：中子细石器文化、蜀道文化、民俗文化、养生文化和红色文化。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计划的决议

2019年4月3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交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同意大会计划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计划审查委员会 关于朝天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计划草案 审查结果报告

2019年4月3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计划审查委员会在区人大常委会财经（预算）工委初步审查的基础上，结合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关于2018年计划执行情况

计划审查委员会认为，2018年，区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坚定落实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切实组织实施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执行情况良好，脱贫摘帽全面达标，全区呈现经济平稳增长、改革不断深化、民生显著改善、城乡统筹发展、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圆满完成了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工作成效明显，成绩来之不易，值得充分肯定。

同时也应看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经济总量小，稳增长压力大，发展质量有待提高，产业规模小、结构不优，营商环境仍需优化，脱贫奔康任务艰巨，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对此，区人民政府需要高度重视，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努力解决。

二、关于2019年计划草案

计划审查委员会认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2019年计划草案，符合党

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了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综合考虑了当前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对接了“十三五”规划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体现了“稳中求进”的工作主基调，目标明确，重点突出，措施积极可行。

计划审查委员会建议，同意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和朝天建区30周年，是实现深度贫困向全面小康跨越的冲刺之年，做好全区经济工作至关重要。为确保2019年度计划目标的全面实现，促进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计划审查委员会建议，全区上下要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主基调，坚定实施“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稳增长、攻脱贫、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千方百计做大经济总量，统筹推进“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文旅经济”三件大事，扎实抓好“九项工作大比武”，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优化“3+5”工业产业体系，做优做强农业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做强现代服务业。持续扩大项目投资，加快建设广元北部新城、北向桥头堡东出会客厅，着力构建“一心三副、六区协同”发展新格局。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聚焦聚力脱贫奔康，统筹发展民生社会事业，扎实办好民生实事，持续加大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城乡就业、社会保障、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投入，增强保障能力，努力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及 2019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4 月 1 日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杨怀武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9 年计划草案提请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各位区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8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上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四川篇”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委、市委系列决策部署，深入贯彻省委“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和市委“三个一、三个三”兴广战略，坚定落实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认真执行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全区经济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50.02 亿元、增长 8.9%，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位；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11.4%，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三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 46.97 亿元、增长 19.7%，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二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20.39 亿元、增长 12.2%，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位；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2.42 亿元、增长 8.5%，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三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30497 元、增长 8.4%，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七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11620 元、增长 10.0%，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位；

招商引资到位市外资金 68.04 亿元、增长 30.8%。

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呈现以下六个特点：

（一）三大需求持续提升。项目投资高速增长。认真念好项目投资“谋、引、管”三字经，扎实开展“项目决胜年”和项目投资“大比武”活动。全年累计实施各类项目 183 个，曾家·五坊街、罗圈岩风电场等 90 个项目加快推进，亿航铝合金模板加工、清风佳苑等 93 个项目实现竣工。其中，七盘关至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工程、新泽物流七盘关物流园等 6 批次 91 个项目实现新开工；35 个省市重点重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29.96 亿元。成功签约新华联曾家山国际旅游度假区等项目 113 个，签约资金 223.62 亿元，招商引资亿元项目签约率、开工率排名全市第一。向上争取各类项目资金 21.35 亿元。**消费活力持续释放。**持续培育消费新热点，深入实施市场拓展“三大活动”，积极发展电子商务等新兴消费业态；时代广场全面建成并投入营运，明月峡商贸一条街一期工程、凯成·尼斯商业广场等商贸项目基本完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 20 亿元大关。**对外贸易再创新高。**全年新增出口资质备案登记企业 1 家、出口实绩企业 1 家；外贸进出口总额实现 2746 万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700 万元的 373%，完成进度居全市县区第一，出口规模居全市县区第三。

（二）产业转型升级加快。结构不断优化。三次产业结构比由 2017 年的 18.8：51.3：29.9 调整为 17.6：52.1：30.3，二产和三产分别提升 0.8 和 0.4 个百分点。**二产提质增效。**新型工业不断壮大，“3+5”产业体系优化提升，工业投资稳步增长，完成工业投资 19.8 亿元、技改投资 9.91 亿元，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5 家，全部工业总产值突破 80 亿元大关，工业税收实现 2.38 亿元、增长 88.1%。新增园区面积 600 亩，石材城、大巴口污水处理站建成投运，中小企业孵化园全面建成，园区承载能力不断增强。全区工业化率达 46.7%，较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新增资质建

筑业企业 3 家，建筑业增加值增长 8.1%。**三产繁荣发展。**旅游业健康发展。积极推进广元建设中国生态康养旅游名市朝天实践，扎实推进曾家山农旅文融合示范区、省级旅游扶贫示范区创建工作；成功举办了首届中国生食蔬菜节、四川省乡村文化旅游节、避暑节、冰雪节等系列节会活动；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574.7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57.8 亿元。商贸物流业加快发展。国家级电商进农村示范县等商贸项目加快推进；新建乡镇电商服务站 7 个、村级服务站点 22 个；皇泽物流继续发展壮大，七盘关公路物流港开工建设；新培育入库服务业企业 4 家。全区金融机构存款余额首次突破 100 亿元大关。**一产稳中有进。**“5+N”农业特色产业质效并举，核桃产量达 4.3 万吨，蔬菜产量达 90.4 万吨，食用菌 1.07 亿袋。强化园区建设，新建成两河口万亩现代农业园区。新增“三品一标”农产品 18 个，发布地方标准 2 个。我区获得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区、全国经济林产业区域特色品牌建设试点单位、四川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等荣誉称号。全区无非洲猪瘟疫情发生。

（三）三大攻坚再战再胜。脱贫摘帽全面达标。创新建立“1+25+29+214”作战指挥体系，打出“1+2+29”年度攻坚组合拳，全面打赢“春季攻势”“夏季攻坚”“秋季冲刺”“冬季验收”四场硬仗，全年实现 23 个贫困村退出、1362 户 4527 名贫困人口脱贫，贫困发生率降到 0.19%。全区累计退出 60 个贫困村，脱贫 7348 户 25062 名贫困人口，全面达到贫困县（区）摘帽标准。东西部扶贫协作开局良好，扎实开展产业合作、劳务协作、携手奔康等活动，实施帮扶项目 11 个、各类帮扶结对 137 对，使用路桥区财政帮扶资金 3000 万元，接受社会捐赠资金及物资 1138.7 万元。**污染防治成效凸显。**蓝天保卫三年行动首战告捷，全年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96.7%，全市排名第一。深入实施嘉陵江、白龙江流域污染治理，辖区主要河流持续保持在 II 类以上，城乡集

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 100%。土壤环境质量、城市声环境质量和辐射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关闭搬迁禁养区畜禽养殖场 20 家，关停矿山及河道砂石加工企业 19 家，新建污水处理站（厂）4 座。万元 GDP 能耗下降 2.5%，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超额完成。整改完成中央、省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 43 个。**债务风险总体可控。**进一步清理核对了政府性债务及隐性债务，实时监测掌握债务动态变化情况，将还款计划纳入预算管理。积极争取新增一般债券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资金，切实解决重大项目融资困难问题，化解政府债务 2.98 亿元。

（四）发展基础不断夯实。新型城镇化加快发展。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加快建设，蜀道第一街、潜溪河漂流项目竣工投营，旧城棚户区改造（三期）、潜溪路一段等项目加快推进，鑫地源·财富港实现复工，雪溪路、小峨嵋公园（二期）等项目加快前期。羊木镇入选“省级特色小镇”，曾家镇、中子镇、转斗镇进入全省“百镇建设行动”试点镇。**交通条件日益改善。**“一横三纵三环”交通骨架网络不断完善，大羊快速通道全面建成，七盘关至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省道 410 线朝天城区过境段等项目实现开工，全年建成农村公路 980 公里，整治县乡公路 150 公里，建成桥梁 4 座。**乡村振兴开局良好。**启动《朝天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编制。全域新村纵深推进，建成“转一两一李”新村示范片，完成 53 个贫困村的新村建设，实现全区所有贫困村新村建设全覆盖。创建省级“四好”村 11 个、市级“四好”村 35 个，完成危房改造 1381 户、土坯房改造 3507 户。建设高标准农田 1.7 万亩，新（改）建提灌站 45 座，新建集中供气工程 3 处，整治土地 6.78 万亩。

（五）改革开放纵深推进。全面改革持续深化。出台专项改革方案 39 个，完成重大改革试点 15 个、专项改革方案评估 28 个，25 个应销账专项改革方案全部销账，国家级家事审判方法和工作机制改革、省级供销社双

线运行体制机制专项改革、市级教师“区管校聘”人事制度改革等重大改革试点成效明显。**创新活力不断增强。**全年专利总量135件，发明专利33件，新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家，备案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8家，培育市级创新研发平台5个，高新技术产值实现2.68亿元，科技成果转化实现产值10.12亿元，科技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48.1%。**开放合作继续加强。**成立成都朝天商会，签约成广合作产业转移项目30个、签约资金40.4亿元。对外招商扎实推进，赴台招商4次，赴广东、浙江等地开展招商引资152次，积极参与“西博会”“知名企业四川行”等活动。与四川省食品发酵工业研究设计院、成都理工大学等科研院所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52.7%，民间投资占全社会投资比重达到61.7%，成为全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

（六）民生及社会事业持续改善。民生投入不断加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持续加强民生投入，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7%，十大民生工程、30件民生实事全面完成。**教育卫生事业健康发展。**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区创建通过国检，朝天中学省二级示范性高中创建等工作有序推进。区妇幼保健院、中医院创建成国家二级乙等医疗机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99%。**其他事业蓬勃发展。**新增城镇就业1765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57%。成功承办了省运会、残运会等相关赛事。防震减灾连续八年荣获全国县级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县区。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同时，信访、安全生产监管、食品药品监管、质监、审计、统计、档案、人民防空、气象、工会、老龄、青少年、妇女儿童、红十字、残疾人、慈善、外事侨务、民族宗教、供销等工作全面加强。

过去的一年，全区上下齐心协力，战胜各种困难和挑战，各项事业全面进步，较好地完成了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仍存在一些困

难和问题，对照区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18 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仍然有部分指标存在差距，其中：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差目标 15.53 亿元、5.3 个百分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差目标 0.11 亿元、0.4 个百分点，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目标 483 元、1.1 个百分点，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目标 70 元、0.5 个百分点。究其原因，主要是：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大、风险挑战增多、民间投资意愿不强、项目投资阻力增加、固投基数大幅调减、企业效益普遍不佳、外出务工收入减少等因素影响。

二、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工作

（一）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分析。从国际看，尽管世界经济延续复苏态势，但受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美联储加息、地缘政治冲突等多重因素影响，增长动能仍然较弱，世界经济下行风险逐步加大。从国内看，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风险和困难明显增多，特别是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中美经贸摩擦影响逐步显现，内需增长放缓，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结构调整阵痛凸显，企业亏损面扩大，市场预期不稳。但是，我国经济发展健康稳定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生产要素条件没有改变，长期稳中向好的总体势头没有改变。从我区看，机遇和挑战并存。机遇方面，一系列国家战略、重大政策、开放创新机遇在我区交汇叠加，有利条件不断显现。随着“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乡村振兴、新一轮西部大开发等国家战略不断深化，国家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基础设施补短板等新政不断推出，省委加快推进川东北经济区振兴发展重要措施不断细化，为我区的发展提供了强劲的动能。挑战方面，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实体经济面临困难增多，农业农村基础仍然薄弱，高质量发展的短板制约仍待突破，重大产业项目落地难，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居高不下等问题仍然突出。

(二) 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预期目标。2019 年是建国 7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更是朝天建区 30 周年和实现深度贫困向全面小康跨越的冲刺之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至关重要。

2019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和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定实施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着力稳增长、攻脱贫、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统筹推进“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文旅经济”三件大事，扎实抓好“九项工作大比武”，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

按照上述总体要求综合考虑需要和可能，**提出 2019 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5%左右，其中，三次产业分别增长 4.1%、10%和 10.3%；
-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左右；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1%左右；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3%左右；
-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5%左右；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5%左右；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5%左右；

- 引进到位市外资金增长 20%左右；
- 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
-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0%以内；
-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 3.0%以内；
-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6‰以内；
- 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完成市下目标任务。

（三）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工作。围绕上述主要经济预期目标，着力做好八方面工作。

1. 全力扩大项目投资。认真念好“谋、引、管”三字经，继续开展项目投资“大比武”和“项目决胜年”活动。一是积极谋划一批重大项目。依托我区丰富的资源条件、区位优势和省级经开区这一发展平台，抢抓发展机遇，围绕国家投资政策，紧盯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民生事业、生态建设等重点领域，突出“机遇谋、优势谋、超常谋、借势谋”，确保全年新增储备项目 400 个，常态化储备项目总投资保持在 1500 亿元以上。二是千方百计招引项目。扎实开展“招商攻坚年”活动，大力实施招商引资“三百工程”，细化建材（石材为主）、食品加工、燃气能源 3 大产业项目专项招引承接方案，争取上级在项目、政策、指标等方面的倾斜和支持，突出“筑巢引、全员引、委托引、向上引”，力争每月有一批重大签约项目落地建设。三是着力强化项目管理。坚持“五个一”项目推进机制和县级领导挂联重点项目制度，突出“智慧管、明责管、精服管、严考管”，确保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1%。全年实施项目 200 个以上，加快七盘关国际石材城、羊木万亩现代产业园等 128 个项目推进，力争海螺商混、亿航铝合金模板加工（二期）等 72 个项目竣工。其中，确保新华联曾家山国际旅游度假区、金堆新区开发等 117 个项目新开工；35 个省市重点项目投资贡献率达到 55%以上。

2. 加快推进产业转型。一是聚力发展新型工业。围绕“四十字”工业发展思路，坚持稳增长、抓增量、做总量，调结构、促转型、提质量，提升工业经济发展水平。抓要素强保障，确保广元海螺、天信石业、岚晟生物等重点企业运行平稳；抓中小工业企业培育，形成一批成长性强的“小巨人”和“瞪羚”企业，全年新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5家；抓协调优服务，加快在建项目建设力度，确保全年工业投资实现18亿元以上；全年规上工业产值达到85亿元以上，全部工业产值力争突破90亿元大关。全年实现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10%。二是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持续推进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和省级商贸流通脱贫奔康示范县项目建设。继续做大做强皇泽物流这个“龙头企业”，完成七盘关新泽物流项目建设。力争入库规上服务企业2家，限上商贸企业2家。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2.3%左右，进出口总额增长12.8%。积极推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全力做好天府旅游名县创建，继续办好避暑节、冰雪节等系列旅游节会活动。力争全年接待游客700万人次，旅游总收入突破70亿元。全年实现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10.3%。三是稳步发展现代农业。继续做强做优“5+N”优势农业产业，加快构建特色农业生产、经营和服务体系，不断提升特色产业发展质效。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强化农业标准品牌化建设，全力创建朝天核桃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坚持“三园联动”，年内建成省级和市级星级园区各1个，村特色产业示范园5个，户办特色产业园1000个。完成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开展“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确保新认证绿色食品、有机产品3个以上。全年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4.1%。

3. 着力构建区域发展新格局。大力推进“一心三副、六区协同”区域发展新格局构建。一是着力提升主城区品质。扎实开展“城建提升年”活动，继续实施城建提升“八大行动”，大力实施城市“五化”工程。全面

完善主城区功能配套，加快推进旧城棚户区改造、鑫地源·财富港、小峨嵋公园（二期）等项目建设，启动实施城市外环线等工程。二是加快构建进出川门户型综合交通枢纽北部支撑。强力推进七盘关至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S410朝天城区过境线等项目建设，开工建设曾家山旅游环线等项目，积极推动G108线七盘关至广元、G5京昆高速公路广元至陕西界段扩容等项目前期工作，快速启动曾家山通用机场、兰渝铁路羊木客运站、S205向北延伸至东溪河镇出川等项目前期规划。三是统筹推进区域协同发展。全面提升城镇功能，深入推进羊木镇“省级特色小镇”和曾家镇、中子镇、转斗镇“百镇建设行动”试点镇建设，将朝天、中子、羊木、曾家打造成经济强镇和商贸重镇。立足“六区”功能定位，建成一批农旅文融合发展小镇和边贸物资集散重镇。力争全年城镇化率提高2个百分点，达到39.75%。

4. 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一是精心绘制乡村振兴蓝图。编制完成《朝天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丰富完善我区乡村振兴“1+4+N”组合拳，召开全区乡村振兴大会，开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比武”。二是全力推进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深入实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污水处理、厕所改造和村容村貌提升工程，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启动建成覆盖曾家、羊木两个片区11个乡镇55个村8600余户的幸福美丽新村。加大曾家山乡村振兴先行先试试验区建设，打造一批省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示范村。三是统筹推进脱贫奔康。对照贫困县摘帽标准，全力补短冲刺，扎实做好迎接“国考”各项准备工作，确保脱贫摘帽一举成功。聚焦深度贫困，加大投入，集中攻坚，高质量完成4个深度贫困村同步退出。建立健全返贫防范预警机制，持续巩固脱贫成效。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聚力聚焦产业发展、劳务合作等协作内容，全力创建东西部扶贫协作示范区。

5. 持续深化改革开放。一是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在“巩固、增强、提升、畅通”上下功夫，狠抓中央、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配套政策落地落实。二是统筹推进其他重点领域改革。做好“放管服”改革，实现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快捷化。全力推进农业农村、国资国企、生态文明、社会治理、公共服务等领域改革。全面完成机构改革任务，做好机构、人员、编制“三定”。三是大力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认真落实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实施方案和“7张清单”，扎实开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快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确保科技贡献率提高2个百分点。四是努力扩大对外开放。坚持“融入南北向、深化东西向”工作路径，大力实施“开放带动”战略，务实推进成广、九广合作，加强川陕革命老区、毗邻地区区域合作，积极参加西博会、农博会等活动，不断提升合作层次，着力建好广元对外开放北向桥头堡东出会客厅。

6. 加强建设生态文明。一是筑牢嘉陵江上游生态屏障。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强化“三线一单”硬约束。深入开展大规模绿化全川广元行动朝天实践，积极推进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低效林改造、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生态修复等生态工程。加大水土流失防治，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2平方公里。二是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实施园区循环化改造专项行动，加快编制《朝天经开区园区循环化改造实施方案》，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深入开展绿色生活、绿色消费、绿色出行活动。巩固提升曾家、中子铺两个低碳示范社区。三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依法治理环境污染，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巩固提升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加强嘉陵江（朝天段）、潜溪河等重点流域综合治理，确保一江清水出朝天。全面启动未建场镇污水处理站的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启动实施平溪乡、曾家镇土壤治理项目，综合整治农村环境。

7. 积极发展民营经济。一是做大做强民营经济。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推出含金量高的政策措施，探索建立“梯级培育、精准施策”模式，实施骨干企业“成长倍增计划”，大力培育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全年民营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53%以上。二是优化商务环境。全面落实降低实体经济成本的相关政策。积极争取扩大“直购电”范围。开展物流业降本增效专项行动。三是优化市场环境。全面落实“非禁即入”政策，营造公开透明、公平竞争的市场氛围。实施企业用工保障专项行动，建立统一的企业维权服务平台，完善 12345 统一电话受理处理机制。

8. 切实保障改善民生。一是继续实施十项民生工程和各项民生实事。提高全区人民生活品质，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比重稳定在 65%以上。二是全力推进高质量就业。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0%以内。三是不断提升教育水平。大力实施教师队伍保障、办学基础条件升级、考试安全保障等工程，巩固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区创建成果，实施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继续提升朝天中学创“省二示”。四是持续推进健康朝天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实施绩效分配制度改革，加强与区外优质医疗资源合作和医联体建设。全面落实传染病综合防控措施，开展省级健康促进县（区）试点创建。五是着力强化社会保障。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实现法定人群全覆盖。继续扩大异地就医即时结算范围，深化在总额控制下的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六是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七是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同时，持续做好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民兵预备役、双拥优抚、防震减灾、关心下一代、人民防空、粮食安全、档案、审计、工会、共青团、工商联、妇联、红十字会、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对台等工作。

各位代表，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奋蹄。做好 2019 年工作，

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锐意进取、埋头苦干，勇于担当、真抓实干，奋力推进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 70 周年和朝天建区 30 周年，为决战决胜整体连片贫困到同步全面小康跨越、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附件：朝天区 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建议

附件

朝天区 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建议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计划执行情况				2019 年计划 增长%
		计划数	增长%	完成数	增长%	
一、经济发展指标						
(一)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49	8.6	50.02	8.9	8.5 左右
其中：第一产业	亿元	8.68	4.3	8.81	4.1	4.1
第二产业	亿元	25.37	10.1	26.06	10	10
其中：工业增加值	亿元	22.57	10	23.37	10.2	10
建筑业	亿元	2.8	12	2.69	8.1	10
第三产业	亿元	14.95	10.3	15.15	10.0	10.3
(二)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	11	—	11.4	11 左右
(三)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62.5	25	46.97	19.7	21 左右
其中：工业投资	亿元	22	21.5	19.78	27.8	—
技改投资	亿元	10	-25.9	9.91	-19.2	—
(四)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0.5	12.6	20.39	12.2	12.3 左右
(五) 进出口总额	万美元	108(以市 下目标为 准)	13	2746	296	12.8
(六) 城镇化率	%	—	2	37.75	1.56	2
二、质量效益指标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2.40	8.5	2.42	8.5	8.5 左右
引进市外资金	%	63	21	68	30.8	20 左右
三、民生民本指标						
(一)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0980	9.5	30497	8.4	9.5 左右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1690	10.5	11620	10	10.5 左右
(二)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1300	—	1765	—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 以内		3.57		4.0 以内
(三)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	102	2	102	2	3.0 以内
(四) 年底总人口	万人	21	—	21.08	—	—
人口自然增长率	‰	6 以内		2.34		6 以内

备注：地区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行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 2018 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2019 年 4 月 3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和 2019 年全区及区级财政预算草案，同意区人大常委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广元市朝天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 2019 年财政预算。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19 年 4 月 2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

2019 年 4 月 3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在对预算执行情况和预算草案报告初步审查的基础上，结合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审查认为，2018 年区人民政府及其财政部门面对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地方财政收入增长乏力、刚性需求继续攀升等诸多影响，认真落实区委七届四次、五次全会和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精神，以“稳中求进、追赶跨越”为工作主基调，按照“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总要求，积极履行财政职能，对全年财政预算执行工作抓统筹、谋全域，坚定不移按照确定的目标任务，大力组织财政收入，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全面加强财政监管工作，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均实现了收支平衡，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实现了略有结余，大力促进了我区经济和社会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工作成效显著，成绩值得充分肯定。

审查指出，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中面临的一些困难和问题还是不容忽视的，主要反映在：一是资金调度困难。受区内部分政府性债务进入偿还期的影响，年内财政资金周转调度显得较为困难。二是财政收入的增长与刚性支出的需求不匹配。对这些问题，区人民政府应当高度重视并采取

切实措施加以解决。

二、关于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

审查认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全面落实了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符合预算法和我区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收入预算安排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支出预算安排继续向民生保障、脱贫攻坚、乡村振兴、重点工程建设倾斜，突出了财政预算“收入预算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支出预算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力而行、讲究绩效”的原则，充分体现了积极的财政政策。区级一级预算单位的部门预算草案均依法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审查，符合全口径预算管理与监督的要求。预算草案是积极稳妥的，提出的 2019 年财政工作的措施是有力的。

区人大常委会建议，同意《广元市朝天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19 年财政预算。

三、工作建议

2019 年，是推动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落地落实的关键一年，是实现深度贫困向全面小康跨越的冲刺之年，也是团结一心、奋发有为、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 70 周年和朝天建区 30 周年的献礼之年。全区财政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主基调，坚定实施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着力稳增长、攻脱贫、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坚定不移按照区委七届六次全会和区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完成全年财政预算收支任务。根据代表们的审议意见，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如下建议：

（一）进一步着力发展经济，不断增强财政实力。要准确把握中央、省、市重大政策所带来的发展机遇，强化政策研究，加强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生态环保等项目谋划，力争更多项目纳入中央、省、市规划盘子，充分发挥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统筹推进“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文旅经济”三件大事，加强重点企业培育，特别是龙头企业的培育，优化工业产业体系，做优做强农业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做强现代服务业，不断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和新的财源，增强财政增收后劲，确保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切实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二）进一步着力优化结构，不断提高支出绩效。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合理安排财政支出预算；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成本；不断完善民生保障体系，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大力支持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使支出增长继续向民生和社会公共领域倾斜，努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现实的问题；要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支出效益。

（三）进一步着力刚性预算，不断提高监管水平。要严格按照预算合理安排支出进度，依法规范财政支出行为；要严肃财经纪律，加强对脱贫攻坚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加大对违规使用专项资金的追责力度；要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管理；对政府性债务严格实行债务限额管理；要强化审计监督，加大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的力度，以保证预算的顺利实施。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4 月 1 日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局长 吴 卿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在上级财政部门的关心支持下，我们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省委“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和市委“三个一、三个三”兴广战略，坚定落实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认真执行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及区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按照“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总要求，积极履行财政职能，攻坚克难，锐意进取，确保收入持续增长，民生稳步改善，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2018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260475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17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1923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18869 万元、置换一般债券资金 2154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

节基金 961 万元、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 3000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604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835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50 万元、置换一般债券安排支出 2154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7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持平，实现了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8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12283 万元，其中：区本级收入 953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5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20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12283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基础设施、文化体育、社会福利、专项债务偿还等方面。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持平，实现了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8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 183 万元，其中：股利、股息收入 135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8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实现 183 万元，主要用于区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方面。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8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695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73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223 万元）。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4995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兑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730 万元，支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265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95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4019 万元。

5、地方政府债务

截止 2018 年底，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02227 万元，比 2017 年底增加 1858 万元，控制在债务限额 235948 万元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分类型看：全区一般债务余额 176487 万元，控制在一般债务限额 202083

万元内；专项债务余额 25740 万元，控制在专项债务限额 33865 万元内。

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主要用于支持脱贫攻坚、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学前教育幼儿园建设、污水处理建设等重点项目，有力的改善了民生，推动了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18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及区人大常委会财经（预算）工委的初审意见。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力支持脱贫攻坚。认真落实审计整改要求，不断加强财政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1、做好资金统筹，保障重点支出。统筹各类财政资金，集中财力支持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人民福祉作为财政提供公共服务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2018 年全区民生支出 15.9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67%。全力保障脱贫攻坚支出，区本级安排资金 2300 万元；有效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35668 万元，用于贫困村、贫困户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2018 年全区“四项扶贫基金”规模累计达到 8634 万元，有效满足了扶贫基金支出。

2、推进财税改革，优化支出结构。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口径预算体系持续完善。统筹编制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进一步规范预决算公开内容和形式等，建立和完善了预决算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印发了《广元市朝天区区级预算管理暂行办法》、《2018-2020 年广元市朝天区财政管理中期规划》。二是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信息系统，实施区直预算单位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将公务卡支出纳入一体化系统工作，加强和规

范公务支出管理。2018年，我区国库集中支付26.30亿元。强化预算约束，严格落实“三公”经费管理办法，“三公”经费合理下降。三是完善重点支出保障机制，扩大财政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评价覆盖范围，实现财政安排资金项目目标全覆盖。四是积极盘活存量资金。根据省市要求，2018年清理并收回存量资金4699万元。五是深入推进科技创新，扎实开展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盘活我区国有资产运营，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3、加强监督检查，强化风险管控。一是从制度管理上建立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及时完善政府债务风险化解规划和应急处置预案，并印发了《朝天区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方案》。实行规模控制（限额管理），依法通过政府债券方式适度举债，新增债券均报本级人大及人大常委会批准，并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切实防范债务风险。二是加大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监督检查力度，定期开展财政专项资金检查，2018年共对5家单位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密切配合区纪委监委，对各乡镇、区级预算单位全覆盖，开展正风肃纪、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项检查；坚持问题导向，积极开展自查自纠，就财政扶贫资金及“一卡通”惠农资金管理使用兑付情况认真自查、开展专项检查，并接受了全市交叉检查。

需要说明的是，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为2018年12月31日快报统计数据，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并与市财政办理结算后将会有一些变化，届时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70周年和朝天建区3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科学编制好2019年财政预算，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对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各

项决策部署，促进经济“稳中求进、追赶跨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2019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市委七届八次、九次全会和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坚定实施“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认真落实“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优结构”的重要要求，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思想，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培育壮大新动能，增强市场主体活力；建立全面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二）2019年财政收支政策

1、支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加快推进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零收费。把扩大内需摆在优先位置，落实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2、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支持在建项目平稳建设，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处置隐性债务存量，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推动高质量脱贫、可持续脱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

用上线。

3、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继续加大“三农”投入力度，落实好惠农富农政策，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强化城镇管理，加快住房保障体系建设，有序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4、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解决教育、医疗、社保等群众“急难愁盼”民生难题，认真办好民生实事，确保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比重达到65%以上。

5、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把钱花在刀刃上。坚持从严从俭，勤俭办一切事业，降低公务活动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严格支出管理，优化支出结构。从严控制支出预算追加。从严控制不同预算科目、预算级次或项目间的预算资金调剂。

（三）2019年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根据收入预算编制原则，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充分考虑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优和减税降费等政策因素影响，2019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120802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25266万元、返还性收入2587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6117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771万元、盘活存量资金5736万元、2018年度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327万元、调入资金20941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入）。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208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074万元，国防支出15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5400万元，教育支出1924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856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05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07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83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33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434万元，

农林水支出 1953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56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23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48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22 万元、预备费 13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583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7 万元，上解省市支出 614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9500 万元(国有土地出让收入)。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9500 万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0 万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337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676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66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5680 万元。

(四) 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安排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1174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3666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6541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849 万元及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7677 万元，安排用于保工资、保运转方面支出；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118 万元，安排用于村卫生室建设及村村响工程建设支出；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700 万元，安排用于生态修复方面支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735 万元，安排用于村级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方面支出；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386 万元，安排用于脱贫攻坚方面支出；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3314 万元，安排用于兑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2019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省财政补助资金 188 万元，安排用于兑现我区 2019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方面支出。

(五)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安排

一是发展公平优质教育。安排资金 19240 万元，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推进羊木、东溪河、西北、平溪等乡镇幼儿园建设。大力提升特殊教育，保障残障学生受教育权利。

二是繁荣文化体育事业。安排资金 5056 万元，认真实施“十大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不断提升文化惠民质效，推进文旅体融合发展。

三是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安排资金 19072 万元，构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促进养老服务业发展。提高城乡低保和优抚对象补助水平，全面实施临时救助制度，向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及时为困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实施积极就业政策，扩大就业规模，进一步促进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和农民企业家创业就业。

四是加快健康朝天建设。安排资金 12830 万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区人民医院“三乙”和中子卫生院“二乙”创建。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全面加强公共卫生工作，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

五是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安排资金 19537 万元，继续加大“三农”投入力度，落实好惠农富农政策。建设幸福美丽新村，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支持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深化农村投融资改革，推进财政金融支农服务创新，强化乡村振兴资金支出。区本级安排 2760 万元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加大精准扶贫工作力度，强力推进高质量脱贫奔康。

六是积极推进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建设。安排资金 3434 万元，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推进广元城市北部新城规划编制工作，着力构建“一心三副、六区协同”区域发展新格局。

七是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安排资金 1338 万元，全力攻坚污染防治，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深入开展大规模绿化

全川广元行动朝天实践，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生态保持和生态修复工程。

以上区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同时，区级70个一级预算单位（涉密单位除外）2019年部门预算草案已报送大会，请予审查。

（六）2019年财政改革与管理工作

2019年，我们将认真落实本次人代会关于预算的审查意见和相关决议决定，围绕上述预算安排，聚焦高质量发展目标，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扎实做好各项重点工作，确保完成全年财政目标任务。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按照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的要求，进一步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使用，促进财政资金优化配置，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构建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总体平衡的制度机制。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做好一般公共预算中以收定支事项、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的统筹使用相关工作，继续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比例。严格落实预算公开相关规定，加大预算公开力度。

二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完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和配套方法，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切实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绩效目标与预算实现“编审同步、上会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同步”。全面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实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算执行“双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评价范围拓展至“四本预算”，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在同级人大审查批准预算后，严格在规定时间内批复部门预算。按预算法规定规范超收收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年度超

收收入只能用于冲减赤字或者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规范实施政府购买服务，所需资金应在既有预算中统筹安排，坚持先有项目预算、后购买服务。加强财政暂存暂付款管理，实施市县财政暂付款清理消化“三年攻坚行动”，及时清理消化暂付款项目。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加强政府采购与预算管理有机融合，进一步提高采购效率。

四是狠抓财政收入增长。认真贯彻落实财政收入组织政策，把组织财政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切实做到应征尽征，及时征缴入库。实施更大规模的减费降税，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加大财源培植投入力度，增强财政发展能力，聚财为民，为全区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五是强化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管理。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做好到期债务偿还工作，将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足额编入预算。健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研究开展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绩效评价，做好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工作。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严格按照上报的隐性债务化解方案分类落实化债措施。

各位代表，做好2019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区委工作部署，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认真办理和落实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指导，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建议，坚持改革创新，严格依法理财，牢记使命，砥砺前行，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新的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70周年和朝天建区30周年！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 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 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 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 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一般性转移支付: 指中央政府对有财力缺口的地方政府(主要是中西部地区), 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以及农村义务教育转移支付等, 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其中, 均衡性转移支付是指以促进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目标, 选取影响各地财政收支的客观因素, 考虑地区间支出成本差异、收入努力程度以及财政困难程度等, 按统一公式分配给地方的补助资金。

专项转移支付: 指中央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地方政府, 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 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 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农业等方面。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4月3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梁黎主任受区七届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指出，2019年是推动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落地落实的关键一年，是实现深度贫困向全面小康跨越的冲刺之年，也是团结一心、奋发有为、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70周年和朝天建区30周年的献礼之年。区人大常委会要在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定落实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切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开拓进取、真抓实干，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9年4月2日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梁黎

各位代表：

我受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18年的主要工作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强化使命担当，依法履行职权，在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进程中，体现了人大担当，展现了人大作为，贡献了人大力量。

一、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全力服务中心大局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确保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

坚决践行“两个维护”，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把学懂弄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决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通过党组中心组学习、常委会专题学习等方式，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

会制度重要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始终坚持区委领导，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报告、人大常委会党组向区委述职等制度，紧扣区委工作中心和重点制定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和监督计划，始终与区委保持同心同向同力。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作出决定决议7项，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3人次，保证了区委意图圆满实现。

全力攻坚脱贫摘帽，积极参与中心工作。聚焦脱贫摘帽头等大事，凝聚人大力量合力攻坚，按照区委统一指挥，区人大常委会班子成员扎实履行花石、羊木、西北、沙河、李家5个乡镇脱贫摘帽战区指挥长职责，强力推进“春季攻势”“夏季攻坚”“秋季冲刺”“冬季验收”四场战役，5个战区脱贫摘帽目标全面完成。盘龙村、新山村等4个贫困村实现当年退出，285户999人实现年度脱贫，梧桐村、金花村、金顶村、上坝村、唐家村、民主村接受了贫困县退出省级专项评估检查，金花村、金顶村同时接受了2018年度省级脱贫攻坚实地考核。按照区委“六个一”工作机制，区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负责了曾家山创建农旅文融合示范区指挥部工作，项目建设、产业发展系列重大活动开展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区人大常委会班子成员分别联系了曾家山国际生态康养旅游度假、广储粮油、新农村建设、八庙沟水电开发、蜀中源调味品深加工及研发培育基地建设、嘉陵江朝天区域江河治理工程等重点项目和海螺塑编、三元茧丝绸、金田农业、豪运药业、同力塑料等企业，认真落实“河长制”和县级领导联系学校工作要求，全面完成了区委安排的中心工作目标任务。

二、依法加强工作监督，积极助推跨越发展

紧紧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不断提高人大监督质效，全年共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1项，开展视察、调研26次，形成专题调研报告16篇。

加强重点工作监督，助推区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持续加强脱贫攻坚工作监督。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的报告，深入开展视察调研，形成《关于2018年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提出“深入推进产业扶贫、高度重视均衡发展、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等建议，为区脱贫攻坚指挥部（领导小组）决策提供参考，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围绕项目投资，专题视察了大羊快速通道、潜溪路一段改扩建等交通建设，棚户区改造、凯成·尼斯商业广场等城市建设，“转两季”新农村示范片、双峡湖水库等项目实施情况，提出“突出城乡统筹发展、注重文化内涵、加快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建设”等建议，推动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建设。围绕产业发展，组织视察了朝天经开区七盘关国际石材城、农产品加工园、两河口现代农业园区、生态康养旅游发展，提出“强化科学规划引领、加快产业园区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建议，助推新型工业、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加强计划财政工作监督，助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审查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计划草案，听取和审议2018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促进政府及有关部门不断提升发展质效。落实中央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改革要求，开展财政资金在线监督。听取和审议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2017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2017年财政决算和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涉农资金整合方案、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促进政府及有关部门依法理财、科学理财。认真落实《关于完善审计工作和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的意见》，听取区人民政府及区扶贫开发 and 移民工作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局关于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并对三个部门的整改情况进行了满意度

测评。

加强民生工作监督，助推热难点问题解决。持续开展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监督，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7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组织视察潜溪河流域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及水污染防治工作，提出“完善配套设施、健全管理机制、科学处理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关系”等建议。高度关注医疗、社保、教育等民生问题，听取和审议“两保合一”后医疗机构运行情况的报告，提出“加强政策宣传、理顺管理体制、规范管理服务、有效利用医疗资源”等建议，推动了城乡门诊统筹定点政策调整；专题视察基层劳动保障、朝天中学创建省二级示范性普通高中、职业教育工作情况，推动相关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加强人大信访工作，认真化解矛盾纠纷，有效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

三、切实加强法律监督，深入推进依法治区

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宪法法律正确实施，着力推动“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

深入开展法治学习宣传。组织开展宪法专题学习讲座，修订《广元市朝天区宪法宣誓制度实施细则》，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维护宪法权威。坚持区人大常委会会前学法制度，集中学习了监察法、社会保险法等6部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组成人员和人大干部的法治意识。听取和审议区政府“七五”普法中期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强化普法组织领导、创新普法教育形式、加强普治结合”等建议，助推普法工作取得实效。督促指导国家宪法日、“法律七进”、法治扶贫等活动开展，积极营造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切实推进依法行政。建立区人大常委会任命的“一府一委两院”工作人员述职测评制度，对23个区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开展集中述职测评，加强了干部任后监督。积极配合省、市人大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法、农村扶

贫开发条例执法检查及有关监督议题调研。组织开展宗教事务条例执法检查，提出“加强宗教事务管理、推动健康宗教文化和康养旅游结合”等建议。开展了《朝天区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加强城市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第三方评估。修订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的规定》，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切实保障公正司法。听取了区法院执行工作、区检察院刑事检察工作和区公安分局工作汇报，提出“强化执行积案清理力度、强化检察建议跟踪督办力度、强化公安干警综合能力素质提升”等建议。视察了区法院、检察院工作。组织人大代表旁听法院庭审、参加检察开放日等活动。调研了区监察体制改革工作，依法任免法律职务，积极推进监察体制改革和司法体制改革，促进司法公正和司法为民。

四、不断强化服务保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始终把代表工作作为基础性工作来抓，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不断完善代表履职机制。坚持人大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和人代会前集中视察制度，完善专题视察、建议办理集中视察、代表小组视察等视察制度，搭建履职平台，拓宽知政渠道。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参与贫困县退出省级专项评估检查访谈。建立预算审查联系代表制度，发挥代表在预算审查监督中的主体作用，提升人大预算审查监督整体水平。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推进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加快代表活动阵地建设，实现了乡镇人大代表工作室建设全覆盖。积极开展代表履职培训，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参加专题培训和考察学习，向代表寄送“两报一刊”学习资料，不断提升代表履职能力。

扎实做好代表建议办理。坚持人大常委会领导联系建议办理和重点建议督办制度，代表议案建议提交与办理全部实行网上平台运行，召开代表

建议集中交办会和办理工作座谈会，听取和审议办理工作报告，专题视察重点建议办理情况，组织评选优秀建议和先进承办单位，进一步提高建议办理实效。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共提建议 81 件，现已全部办理完毕，实现回复率、代表满意率 100%。

不断深化代表活动。持续开展联系代表“百千万”活动、代表回选区述职活动、“脱贫攻坚一人大代表再行动”活动、“建设美丽朝天一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认真落实代表“1+1”“1+N”结对帮扶制度、代表履职监督制度和登记制度，推动了代表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先后涌现出朝天区“最美扶贫人”蔺丽苹、“最美朝天人”梁刚、谢富贵等先进典型，汪叶、王文斌等先进事迹在中央、省、市、区媒体宣传报道。

五、切实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围绕“工作机关”和“代表机关”两个定位，切实加强人大常委会和人大机关自身建设。

加强政治建设。认真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进一步提高政治理论素养和依法履职水平。认真履行人大常委会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组议事规则、主任会议议事规则等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和重大事项集体行权制度。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不断深化“三早”预警、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始终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切实加强对机关党组、党支部工作的领导。扎实推进“四讲四有”人大建设，深入开展优秀共产党员梁刚同志学习活动，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人大干部队伍。

不断改进工作作风。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六个带头、区委七个加强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扎实开展“作风纪律巩固年”活动，不断深化作风纪律建设。按照“作表率、当楷模、走前列”

的要求，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倾听民意，带头改进工作作风；人大常委会全体组成人员立足本职，积极作为，为朝天经济社会发展建功立业；人大机关全体干部全力参与花石乡盘龙村脱贫攻坚工作，全面完成2018年“村退出、户脱贫”目标任务，派驻盘龙村第一书记张丹被评为第三届“最美朝天人”。持续开展“活力人大、和谐机关”建设，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关心老干部工作、工会工作，营造团结协作、奋发向上的工作氛围。坚持人大常委会班子成员和工委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不断提升乡镇人大工作水平。

做好对外宣传和交流。承办了市人大城环资委第四次全体会议、《广元市城市市容环境和卫生管理条例（草案）》立法工作座谈会等会议，承接和配合上级人大、有关部门、其他县区人大来我区调研、检查、考察学习27次，参加了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中心组学习扩大会、省市人大农业工作会等会议并作交流发言。切实加强人大工作宣传，举行改革开放40周年人大成果展，在省市主流媒体刊发经验文章10篇、信息117条，被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表彰为新闻宣传工作优秀组织奖。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区人大常委会取得的成绩，是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体代表共同努力的结果，是“一府一委两院”配合协作的结果，是全区人民信任支持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与新时代的发展、人民的期望、代表的要求还有不少差距。主要表现在：监督工作机制有待完善，监督方式有待创新，监督实效有待增强；代表主体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乡镇人大和代表工作还需进一步提升；自身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对此，区人大常委会将高度重视，并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

2019 年的主要任务

2019 年，是推动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落地落实的关键一年，是实现深度贫困向全面小康跨越的冲刺之年，也是团结一心、奋发有为、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 70 周年和朝天建区 30 周年的献礼之年。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定落实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切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

一、强化使命担当，始终保持政治定力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增强“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区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地位，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定期向区委报告工作，全力服务中心大局。进一步完善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切实加强任后监督。积极推进监察体制、司法体制和政府机构改革工作。

二、强化工作监督，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

紧扣区委区政府工作重点，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聚焦聚力“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文旅经济”三件大事，围绕扎实抓好“九项工作大比武”，综合运用监督方式，切实提高监督质效。加强国民经济计划和财政预算监督，听取并测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经营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情况报告，扎实推进预算联网监督试点工作。依法对区政府“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脱贫攻坚、现

代农业园区建设、曾家山创建农旅文融合示范区、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建设等工作开展监督，推动区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三、强化法律监督，助推法治朝天建设

维护宪法法律权威，深入推进依法治区。专题审议区政府“七五”普法工作审议意见落实情况，推进“七五”普法工作完成阶段目标任务。审议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公益诉讼工作情况，更好地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听取区法院工作汇报，视察区检察院工作、区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建成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信息平台，积极促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朝天。

四、强化服务保障，持续深化代表工作

引导代表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当好群众代言人。继续落实好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制度。坚持常态化开展专题视察、代表建议办理集中视察、代表小组视察等视察活动和代表回选区述职活动。完善代表议案建议办理监督机制，继续开展“好议案、好建议”评选表彰活动，进一步完善代表履职激励机制。巩固提升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成果。持续开展“建设美丽朝天—人大代表在行动”系列活动。

五、强化自身建设，全面提升服务水平

全面加强思想、组织、作风、制度、文化建设，推动“四讲四有”人大建设和“活力人大、和谐机关”建设再上新台阶。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确保人大系统风清气正。稳步推进人大机构改革工作，完善人大专门委员会设置，优化常委会办事工作机构职能和机关人员配置。加强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学习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自觉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指导，加强与其他县区人大常委会的交流，加强对乡镇人大的联系和指导。

各位代表，朝天正处在转型发展、创新发展、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

我们一定要不辱使命、奋发有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开拓进取、真抓实干，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4月3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区人民法院院长张艳秋所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19年4月2日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院长 张艳秋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8年主要工作

2018年，区人民法院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加强过硬法院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步。

一、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凝心聚力书写社会公平正义新篇章

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2199件，结案2183件，结案率99.3%，员额法官人均结案数146件。

严厉惩治刑事犯罪。审结刑事案件76件，判处罪犯85人。审结故意伤害、抢劫、强奸、寻衅滋事、贩毒等犯罪案件68件，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严惩职务犯罪，审结贿赂、滥用职权等职务犯罪案件2件，依法对东溪河镇原党委书记马安荣受贿、滥用职权犯罪作出有罪判决，有效维护国家机关公务人员的廉洁性。加大对非法吸存、破坏环境资源等犯罪惩治力度，审结相关案件6件，有效预防金融风险和保护生态环境。全

力化解矛盾纠纷。审结民商事案件 1228 件，同比上升 10.3%，调解撤诉 823 件，调撤率达 67%。及时办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劳动争议和劳务纠纷案件 349 件，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依法妥善处理金融借款、拆迁安置、建设工程、房屋买卖合同类案件 307 件，维护合同的合法有效性。审结人身损害、医疗、交通及其他侵权类纠纷案件 439 件，及时保护群众合法权益。审结物业纠纷 71 件，维护了城市房地产物业管理秩序。审结土地流转权利类纠纷 133 件，既保护了业主依法经营，又维护了农民合法权益。

积极促进依法行政。审结行政诉讼和非诉行政审查案件 31 件。审结招投标领域行政诉讼案件 2 件，有力维护和规范了招投标秩序。加大行政争议诉前协调力度，促进当事人和解，防止因行政争议引发群体性事件。深化司法与行政的良性互动，与人社、国土、城建等部门交换意见 16 次，向 8 家行政机关发出司法建议 8 份，促进依法行政，推动依法治区。督促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100%。

二、聚焦全区工作中心，主动担当服务保障经济社会新发展

区人民法院以服务大局为重要使命，紧紧围绕全区重大战略布局，及时跟进司法服务和司法保障。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组织领导，成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施方案》，先后召开专题会议 6 次，研究部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强化人员配备。选取政治素质过硬、审判业务精、作风过硬的员额法官组成涉黑涉恶案件合议庭成员，并加大对办案人员的专题培训，不断提高办案水平，确保办案质量。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本院公告栏、显示屏、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播放扫黑除恶相关标语，为专项斗争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严惩黑恶势力犯罪。加大线索排查力度，主动与区检察院、区

司法局、区公安局的联系，及时了解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动向和线索推送。强化涉恶案件审理，依法审理王兴磊等人涉恶势力团伙犯罪案件1件6人，对被告人均作出了有罪判决。

紧扣中心促进发展。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出台司法服务乡村振兴保障实施意见1个。加强对全区经济发展司法需求形势的分析研判，强化司法应对，妥善审理涉民营企业领域经济案件和民生案件，为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健康的法治环境。

妥善化解涉企纠纷。积极稳妥应对涉及房地产企业和招商引资项目的群体性纠纷，成功处理了鑫地源、西储粮油等一批老难集访积案和僵尸企业，维护了社会稳定。树立善意执行理念，充分考虑企业的发展前景和实际情况，对有挽救希望的中小企业，协调相关部门制定针对性执行方案，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积极推进法治朝天建设。发挥司法惩恶扬善功能，加强法治宣传，与朝天电视台、天下朝天等媒体或栏目合作，制作《法治朝天》栏目4期。积极开展“法律七进”活动。到社区、机关、企业、学校等进行法治宣传和提供法律咨询57次，受教育群众达2万余人，到羊木、大滩等中小学有针对性地开展法制讲座8次，受教育学生达1万余人，举办“法院开放日”活动4次，邀请中小學生、社会公众走进法院旁听案件庭审，满足更多民众对司法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打造脱贫攻坚“险峰模式”。在脱贫攻坚工作中，以“3点2线2产业”为抓手，全力推进马家坝乡险峰村新农村建设、产业发展、乡风文明建设，着力构建法治扶贫、“党建+扶贫”等脱贫攻坚多种模式，通过多种形式宣传脱贫政策、普及法律知识，共开展“流动政策宣讲”8次、“农民夜校”4次、“法治夜校”4次、“党课宣讲”2次，各项政策法规普及覆盖率达100%。高质量完成了脱贫摘帽工作目标任务。

三、深入推进司法改革，不断推动法院内生动力获得新释放

区人民法院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发展动力，突出问题导向，扎实推动各项改革措施落地生根。

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推动审判委员会制度改革，限缩审委会个案讨论范围，全年审委会讨论案件仅6次13件，同比分别下降38%、64%。切实发挥专业法官会议功能，刑事执行、民事行政2个法官专业会议全年为法官办理疑难复杂案件提供咨询参考意见287件次。推进审判权下放改革，将院、庭长的审判管理权由个案审批、文书签发，转向案件质效监督和统一裁判尺度。制定合议庭审判规则和审判人员权力清单，完善合议庭成员在阅卷、庭审、合议等环节的共同参与和监督制约机制。

继续推进庭审实质化。全面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逐步落实直接言词原则，严格贯彻罪刑法定、非法证据排除等法律原则，推动刑事案件当庭举证、质证、认证制度，召开庭前会议10次，证人、鉴定人、侦查人员出庭17人次，充分发挥庭审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保护诉权、公正裁判中的决定性作用。依法为21名被告人指定辩护律师，充分发挥辩护律师作用，切实保障被告人权利。继续推动轻微刑事案件快审机制，适用简易程序审理刑事案件24件，平均审理天数32天。

积极推行案件繁简分流。对民事案件实行繁简分流，科学制定简案与繁案区分标准和分流规则。一年来，适用简易程序办理民事案件876件，案件平均审理天数减少21.16天，大大缩短了办案周期，提高了诉讼效率。充分发挥合议庭、专业法官会议对疑难复杂案件的“会诊把脉”作用，实现对疑难复杂案件精细化审理。

全面完成家事审判方式试点改革。持续深化“离婚前23问”、“离婚风险十本账”、危机婚姻适用“冷静期”、开庭前播放“找回温存记忆PPT”等工作方法，建立“六化、三中心、一基地、一学堂”的“6311”

改革模式，构筑家事纠纷化解“专业化+群众化”格局，引入家事调查员，开展庭前家事调查，家事调解员全程参与调解，有效化解家事纠纷。一年来，审结涉家事纠纷案件 251 件，调解、撤诉 227 件，调、撤率达 90.4%。家事审判方式改革试点工作已全面完成。我院家事法庭被中华全国总工会表彰为“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被四川省妇联表彰为“四川省三八红旗集体”。

四、坚定决战决胜信心，攻坚克难破解执行难题取得新突破

受理执行案件 813 件，执结 794 件，同比分别上升 23.1%、20.8%，执行到位金额 6532.19 万元。“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阶段性目标全面实现。

加强执行队伍建设。坚持眼睛向内，聚焦消极执行、拖延执行、选择性执行、乱执行以及“人情案”、“关系案”等问题，开展执行工作作风专项整治，加大对执行款发放、财产处置、执行和解等重点环节的监督管理，着力改进执行工作作风，强化执行廉洁，确保执行公正高效。

充分借力网络手段。强化信息化手段运用，通过网络查控平台靶向查控被执行人车辆、证券、银行及互联网银行账户资金、不动产情况，全年我院通过网络查控系统，共查控 2000 余件次，冻结并扣划资金 1106.5 万元，查询房屋、土地等不动产信息 3500 余条，车辆信息 1200 余条。执行远程指挥系统建成并投入使用，实现了对执行质效、信访接待、执行案件节点预警的实时掌控，同时还形成了“前方机动作战，后方遥控指挥”的执行工作新模式。2018 年通过执行远程指挥系统成功将 18 名被执行人拘传至我院，有力维护了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利用网络强化信用惩戒，通过执行专网向全国各交通运输、银行、酒店、出入境口岸等部门发布失信人员名单，累计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88 例，限制 926 人次购买机票，限制 395 人次购买动车、高铁票，76 名失信被执行人迫于信用惩戒压力

自动到法院履行义务。

执行方式不断充实。先后开展了“涉金融案件”、“涉民生案件”、“铁拳2号”、“利剑II号”、“执行大会战”、“司法大拜年”等专项执行活动，通过专项执行活动，执结案件413件，执行到位标的3768.42万元。同时，通过规范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加大司法救助力度等工作，依法有序分流解决终本库中“执行不能”案件。依法开展打击拒执犯罪。2018年我院受理了首例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自诉案件（韩金林自诉韩贵臣拒不履行判决、裁定罪一案），依法对被执行人韩贵臣作出有罪判决；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的被执行人杨开敏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公诉案件取得新进展。“执转破”工作稳步推进。将涉及被执行为广元成达塑编有限公司的执行案件移送广元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破产审查，现已将该公司财产拍卖，并成功宣告破产。

失信惩戒保持高压态势。继续推进“反规避执行”行动，加大对被执行人隐瞒、藏匿、转移财产行为打击力度，依法采取司法拘留61人，罚款5人。在城区公共场所LED平台和各乡镇张贴公告，曝光失信被执行人386人次，失信企业30家，为40名失信被执行人名下手机号设置了失信彩铃，形成打击失信被执行人的高压态势。建立健全执行工作长效机制，协调区两办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与朝天移动和电信两家机构签署了《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行通信限制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这些机制将进一步形成信用联合惩戒合力。

五、践行司法为民承诺，创新举措满足人民群众司法新需求

区人民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坚持“把方便留给群众”的工作思路，深化司法为民举措，努力减轻人民群众的诉累。

加强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置诉讼服务区、信访接待

区、远程接访调解室三个区域，全面建设完成诉讼服务大厅、网上诉讼服务中心、12368 诉讼服务热线三位一体的多层次、立体化综合诉讼服务平台，让当事人在立案、交费、咨询、领取法律文书、会见法官等方面都能在诉讼服务中心一次性完成。

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开通立案“绿色通道”，为伤残、妇孺、贫困等人员实行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对经济困难的当事人，依法缓、减、免诉讼费用，一年来，共为 42 件案件的当事人减缓免诉讼费 46.2 万元，为生活困难而被执行人又暂无履行能力的申请人发放执行救助金 12 万元。

加大巡回审判力度。通过就地开庭，到案发地巡回审理等方式，既方便当事人诉讼，又起到了“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一年来，我院开展巡回审理 143 件，在以案释法的同时，就近、就地化解了矛盾纠纷。在羊木镇新山村通过“坝坝法庭”审理的破坏环境资源案件得到省高院王树江院长的好评。

六、瞄准争创一流目标，持之以恒推进队伍建设实现新进步

区人民法院坚持以从严治院为基本要求，加强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努力造就高素质法官队伍。

加强党建工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定理想信念，筑牢思想根基。全年召开院党组中心组学习会 11 次，院领导讲党课 6 次，以支部为单位开展党建理论专题学习 78 人次。落实党建责任，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工作思路，实行机关党建述职考核评议制度，加强了机关党的建设。

狠抓廉洁司法。逗硬落实“两个责任”，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

责任书和廉政承诺书，形成逐级负责、齐抓共管的责任体系。加强经常性廉政警示教育，观看《警醒》《围猎》警示教育片，进一步筑牢廉洁思想防线。强化廉政风险防控，排查廉政风险点 71 个，开展警示教育 5 次。深入开展“纪律作风巩固年”活动，突出问题导向，切实强化整改，持之以恒改进作风。全年发出审务督察通报 6 期，部门提醒谈话实现全覆盖，个人提醒谈话 3 人次。

提升队伍素质。深入开展庭审标兵、优秀裁判文书评比活动，开展岗位技能练兵 50 人次，不断提高干警正确适用法律和化解矛盾的能力。积极安排干警参加各类培训 103 人次，不断提升干警综合素质。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面对案件数量高位运行，决战决胜执行难使命艰巨等严峻挑战，我院干警迎难而上、砥砺奋进，圆满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一年来，我院始终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切实增强自觉接受监督意识，以“法院开放日”活动为载体，主动邀请代表、委员走进法院旁听案件审理、监督案件执行 200 余人次；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办理检察建议 3 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全年共上网公开裁判文书 2132 份，网络直播庭审 191 件。这一年，《人民日报》、《人民法院报》、最高法院《工作简报》、中央电视台先后报道了我院家事审判改革试点工作和执行工作；代表全省法院在全国家事审判方式改革工作推进会上做交流发言，执行工作、信息宣传在全省法院做交流发言；在全市法院综合目标考核中再次排名第一，被省、市法院表彰为“家事审判工作先进集体”、“司法公开工作先进单位”、“信息宣传调研工作先进单位”，并再次荣立集体三等功；我院 3 名干警荣立个人三等功、汪叶庭长被最高人民法院表彰为“全国家事审判先进个人”，并荣立个人二等功，26 名干警获得省、市、区委表彰。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区委的正确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以及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也离

不开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监督支持。在此，我谨代表区人民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法院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一是司法责任制改革步入关键期，配套措施还未完全到位，法官职业保障和司法环境急需得到改善。二是面对案件数量不断攀升，尽管我们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实行案件繁简分流，主动加班加点，案多人少的矛盾仍然突出，多数法官超负荷工作，身心健康令人担忧。三是部分法官的司法能力还不能充分适应司法改革后的职责要求，个别法官短时期难以适应独立办案要求，类案裁判尺度不统一等现象急需努力克服。四是人民群众对攻克“执行难”的关切与现实执行效果仍有差距，对抗拒执行惩戒不够，跨部门联合惩治仍需下大力气推进，等等。对此，我们将积极采取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19 年工作安排

2019 年，区人民法院总体工作思路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政治建院、质量立院、智慧强院、文化兴院、从严治院”的总体要求，全面贯彻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切实履行好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为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提供更高质量的司法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 70 周年和朝天建区 30 周年。

一是践行服务大局使命，进一步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坚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决策部署上，找准工作着力点和落脚点。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紧紧围绕“深挖

根治”的目标要求，依法严惩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黑恶势力犯罪，为辖区营造和谐稳定的环境；充分发挥家事审判服务乡村振兴作用，利用家风、家训引导当事人合理表达诉求，维护家庭和谐，筑牢社会发展根基；充分发挥环境资源和旅游巡回法庭的作用，创新为旅游市场和环境资源保护服务方式，加大对环境资源案件和旅游开发纠纷审理力度，促进我区文旅融合发展秩序健康发展；深度运用“五联机制”，主动为辖区企业提供法律服务，稳妥处置“僵尸企业”，灵活运用重整手段，力促企业实现再生价值，依法平等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维护市场交易秩序，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二是全面履行审判职能，进一步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牢固树立严格司法理念，公正高效审执每一起案件。继续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努力化解民商事纠纷，不断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妥善处理行政争议，积极促进依法行政，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三是始终坚持为民司法，进一步维护人民合法权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持续巩固提升执行攻坚战果，坚决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密切关注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妥善审理教育、医疗、就业、住房等涉民生案件。强化诉讼服务中心软硬件建设，进一步完善网上送达、跨区域立案、远程视频接访和网上立案以及自助服务区等信息化建设，提升诉讼服务大厅信息化水平。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借助诉前人民调解委员会平台，通过委托调解、特邀调解等方式，引导群众更多选择非诉讼渠道解决矛盾纠纷，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更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

四是加快改革创新步伐，进一步推动法院科学发展。全面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和认真落实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创

新和加强审判管理，全面落实“三非”机制，强化“四类案件”监督管理，不断实现有序放权和有效监督相统一。全面深化智慧法院建设，坚持务实管用原则，充分发挥信息化在服务执法办案、方便群众诉讼、加强司法管理等方面的作用。

五是切实深化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司法公正公信。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增强“四个自信”，始终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地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紧紧围绕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加强司法作风建设，确保公正司法，严惩司法腐败。扎实开展岗位练兵，不断推进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可靠、业务精湛、清正廉洁的新时代法院队伍。积极推进法院文化建设，坚持以文化培育精神、以文化塑造形象，积极推进法院学识文化、精神文化、行为文化建设，大力弘扬朝天法院精神、塑造朝天法官道德品格、培塑朝天法院品牌形象。

各位代表，法安天下，德润人心。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决策部署和本次代表大会决议，以更加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阔步前行，奋勇争先，为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更大的贡献！

《工作报告》相关用语说明

1. 王兴磊等人涉恶势力团伙犯罪案件:被告人王兴磊等人在广元市利州区、朝天区等地随意殴打他人，构成寻衅滋事罪；被告人王兴磊等人在广元市利州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使用暴力和胁迫手段，敲诈他人财物，构成敲诈勒索罪。王兴磊等被告人以乡土地域关系、职业关系或者依据哥们义气等认识而聚合，在广元地区“操社会”，在一定地域或者行业内多

次实施寻衅滋事、敲诈勒索等扰乱社会秩序犯罪活动，严重影响了当地社会治安，危及人民群众安全；社会危害极大属恶势力团伙犯罪。我院经审理后，依法以寻衅滋事罪、敲诈勒索罪对王兴磊等六被告人判处八个月至三年有期徒刑。该案属我院审理的首例涉恶势力团伙犯罪案件。

2. **“三非”工作机制**：是省法院今年开始试行的工作机制，要求办案人员要定期报告非因正常办案需要、非正常时间地点会见案件关系人和非因履行职责过问案件情况。

3. **“四类案件”**。是指涉及群体性纠纷，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案件；疑难、复杂且在社会上有重大影响的案件；与本院或者上级法院的类案判决可能发生冲突的案件；有关单位或者个人反映法官有违法审判的案件。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4月3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所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19年4月2日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李红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18年检察工作回顾

2018年，区人民检察院在区委和市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政府的支持、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依法履行检察职能，为朝天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一、聚焦全区大局，维护经济健康发展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优化检察人员配置，成立专项办案组，制定《朝天区人民检察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施方案》，切实履行检察职责。加强协调配合，建立信息联络员制度，加强与公安、法院、司法等部门日常联络，对涉黑涉恶案件主动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及时沟通个案中遇到的问题。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传统媒体、门户网站、“两微一端”等多种渠道，营造浓厚舆论氛围，引导人民群众检举揭发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惩黑恶势力犯罪，排查、

清理出涉恶线索 9 件，依法批准逮捕涉恶犯罪 2 人，决定追捕漏犯 1 人，依法向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1 件 6 人，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作出 8 个月至 3 年不等的有期徒刑判决。

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认真落实“用司法保障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建设”的工作要求，加强部门协作，召开联席会议 7 次，增强生态保护合力。持续开展打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专项活动，批捕生态环境资源案件 1 件 1 人，提起公诉 2 件 3 人，被告人均被判处有期徒刑，提请抗诉 1 件 4 人，法院已改判。如我院办理的杨军等非法采矿一案，庭审中，公诉人按照庭审实质化的要求，对在案证据进行合理分组出示，充分揭露犯罪事实，同时对旁听群众进行法制教育，起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治效果。

切实开展脱贫攻坚行动。坚决落实区委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安排，把脱贫攻坚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紧紧围绕柏杨乡中东村脱贫摘帽及贫困户脱贫奔康的目标，除行业扶贫资金外，协调资金 100 余万元投入公路、饮水、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捐赠资金 22 万元、水泥 150 吨支持群众硬化入户路、院坝及改厨改厕，高标准新建村委会阵地。协调资金 5 万元投入集体经济，组织种养殖技术培训 320 余人次，实现产业带动增收。通过党建结对，选派第一书记、完善规章制度、培养合格后备干部等，提升村“三委”班子履职能力。抓好积分制、道德超市等村民自治活动，开展“凝聚行业力量，助力脱贫攻坚”七进村社文化惠民活动、中东村冬季群众运动会等文体活动，推动好习惯好风气的形成。中东村“一低五有”、贫困户“一超六有”全面达标，完成区委提出的高质量脱贫的各项要求，顺利通过区级和市级的考核验收。

二、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共受理提请批准（决定）逮捕案件 45 件 59 人，批准（决定）逮捕 42 人。受理各类审查起诉案件 115 件 189 人，经审查

依法提起公诉 97 人（再审 4 人），不起诉 29 人，同意公安机关撤回 11 人，改变管辖 22 人，在办案件 30 人。严惩危害国家安全、贪污贿赂、侵权渎职犯罪，完善与监委的协作沟通机制，提前介入 3 件，办理监委移送审查起诉案件 3 件 3 人。依法惩治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等各类严重危害人民群众财产安全犯罪，批捕 2 件 3 人，起诉 2 件 3 人，特别突出打击毒品犯罪和侵犯公民财产犯罪，批准逮捕毒品犯罪 24 人，占受案人数 43.6%，侵犯公民财产犯罪案件受案 13 人，占受案人数 23.6%。

加强刑事诉讼监督。加强立案监督，监督公安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 6 件 6 人，其中 4 件 4 人已被法院作出有罪判决。监督公安机关不应当立案而立案 3 件 3 人，公安机关均主动撤销案件。加强侦查活动监督，纠正违法 7 次，依法追捕漏犯 3 人，其中 1 人已被法院作出 8 年有期徒刑的重刑判决。追诉漏犯 6 人，法院均作有罪判决。加强审判监督，提出抗诉 1 件，书面纠正审判活动违法 3 件。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督促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刑事犯罪案件 5 件，公安机关立案 5 件。加强刑事执行监督，完善纠防超期羁押措施，确保各诉讼环节羁押“零超期”。开展社区矫正专项监督检查 2 次，纠正社区矫正不规范执法行为 5 人次。继续深化财产刑执行监督。全面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司法政策，不捕 13 人，不起诉 29 人。及时进行羁押必要性审查，根据案情变化对 3 件已逮捕案件及时建议变更强制措施。严格落实非法证据排除规定，排除非法证据 7 件。健全和落实“轻刑快办”工作机制，提升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效率，依法快速办理轻微刑事案件 13 件。

强化社会综合治理。将社会综合治理贯彻检察各个环节。对不捕案件，积极开展释法说理工作，开展双向不捕说理，向侦查机关和被害人详细说明不捕的理由，减少了不必要的复议、复核和涉检上访，有效减少社会对抗，化解社会矛盾。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着力构建未成年人保护体系，

深入推进“护朝阳”未检工作室工作，落实专人专办、“捕诉监防”一体化、犯罪记录封存等制度，开展“防校园欺凌”、“防性侵”、“防毒品”等法制教育9场。进一步拓宽诉求表达渠道，妥善处理群众控告、举报、法律咨询50件，其中，法律咨询30人（次），举报线索2件，民事行政监督类案件18件。无告急访、集体上访。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2件10人，发放救助资金2万元。控申接待室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连续19年实现涉检到市赴省进京“零上访”。

三、加强民事行政检察工作，维护群众切身利益

积极开展民事诉讼监督。受理各类民事、行政案件线索23件，办结23件。加强对生效民事行政判决、裁定、调解书的监督，受理不服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调解书监督案件3件，经审查不支持监督申请2件，提请抗诉1件被市院采纳并提出抗诉。加强民事行政执行监督，受理监督案件2件，经审查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2件被采纳。加强审判活动违法行为监督，受理监督案件1件，经审查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1件被采纳，同时实体部分促成双方当事人和解，申请监督人获补偿6万元。为保障农民工等弱势群体合法权益，充分运用支持起诉手段，受理支持起诉案件15件，经审查向法院提出《支持起诉意见书》15件，为务工人员追索劳动报酬43万余元。稳妥推进行政机关违法行为监督，督促行政机关履行职责案件2件，经审查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2件被采纳，案件当事人获得补偿款5.5万元。

认真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把化解矛盾纠纷贯穿民事行政检察工作的始终，对法院裁判正确的案件，从情、理、法不同角度深入剖析，做好劝导工作，引导申诉人服判息诉，防止矛盾激化。对于不宜抗诉或者虽然可以抗诉但有和解可能的申诉案件，不就案办案，尽量促成当事人和解，把执法办案的过程变成化解矛盾的过程。在办理农民工支持起诉、申请执行监

督、督促行政机关履职、审判活动违法、不支持监督申请等案件中，既严格审查，保证案件质量，又耐心细致的做好释法说理工作，积极妥善地解决好群众诉求，消除潜在的不稳定因素，做到案结事了，取得了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四、加强公益诉讼检察，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

强化制度保障。报请区委研究并出台《关于深入推进公益诉讼的实施意见》，报请区人大常委会作出《关于深入推进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明确了开展公益诉讼的重大意义，检察机关的法律职责，各部门之间的联动机制，为公益诉讼的有序开展打下了扎实的基础，形成了工作合力，以确保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促进政府依法行政。

强化工作举措。根据中央、省、市对公益诉讼工作的相关要求，专题研究部署，确保公益诉讼工作有效开展，更好维护国家和社会的公共利益。加强与行政机关的互动协作，在起诉前全面了解其职责履行情况，加强与人民法院的衔接配合，做好庭前沟通、推演，对案件审理等程序问题深入交流，形成初步共识。加强内部的协作，案件信息共享、线索移送和案件协查，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提高工作效率。

强化案件办理。受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2 件，经审查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获得法院的判决支持，判决刑事附带民事被告人共同赔偿。为国家挽回矿产资源损失 1929.7 万元。如办理的杨军、张文璇、刘从富、何玉蓉等人非法采矿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提出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请求，请求判决刑事附带民事被告人赔偿因非法采矿造成国家矿产资源破坏价值为 1929.7 万元的经济损失，并对非法采矿场地恢复原貌、消除危险。经法院开庭审理，判决支持了我院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请求，挽回了损失。

五、加强自身建设，致力于打造过硬队伍

加强思想政治和检察文化建设。坚持党的领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抓好意识形态工作，扎实开展“作风纪律巩固年”活动，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和检务督查，及时发现和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一年来，无一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扎实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坚持实施人才强检工程，以培养专业性、实战型人才为重点，组织干警参加“旁听庭审”、“公诉论辩赛”、“检察官联席会议”等活动，分层、分类开展综合素能、专项业务、岗位技能培训 12 批 35 人次。参加上级检察机关组织的理论研究，完成专项课题 6 个。加强检察文艺作品创作，微视频《归来向远方》被省委政法委展播。拓展“栈道讲堂”内容，丰富学习教育形式，组织摄影比赛、趣味拓展比赛，积极参加各类文娱竞赛，增强队伍凝聚力、战斗力。

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完成“员额制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分类管理，设立检察官办案组 7 个。进入员额的班子成员率先垂范，全部以员额制检察官身份参与业务部门办案，办案量占全部案件的 25.2%。严格执行权力清单和办案流程监控、质量评查、业绩考评、错案责任追究制度，加强检察官履职监督，确保权责明晰。

强化自身监督管理。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主动向人大、政协报告、通报工作 4 次，邀请代表委员视察检察工作、观摩庭审 4 次，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 2 次，走访代表委员 80 余人次，邀请人民监督员 5 人（次）监督案件 2 件。落实新闻发布和新闻发言人制度，组织新闻发布会 2 次。依托新媒体及时发布工作动态、公开案件信息 520 条次。及时向社会发布新闻稿件，被国家级采用 10 篇，省级以上主流媒体新闻刊播采用 13 篇，其中在检察日报发布 1000 字以上新闻 1 条，在四川电视台广播频道发布

1 分钟以上新闻一条。加强内部监督管理，依托流程监控系统，发出案件超期提前预警 36 份，对 70 余件案件进行了流程监控，口头提示 4 次，发布流程监控情况通报 4 份，评查案件 32 件，开展不立案审查 2 件。

一年来，区检察院各项工作稳步推进，2 个集体、15 名个人获得区级以上表彰奖励，6 项单项工作位列全市前茅、院绩效综合考核获得全市一等奖，反假币工作被国务院通报表扬，先后获得“省级文明接待室”、“广元市最佳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区委的坚强领导，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政府的大力支持，政协的民主监督以及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在此，我代表区检察院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但我们深知，工作中仍存在不少的问题和困难，一是发挥检察职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力度不够；二是检察人员同步增加缓慢，入额检察官比例偏低，案多人少的矛盾进一步凸显；三是面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常态，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不高，专家型领军型人才缺乏。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推动解决。

2019 年工作打算

2019 年，是推动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落地落实的关键一年，是实现深度贫困向全面小康跨越的冲刺之年，也是团结一心、奋发有为、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 70 周年和朝天建区 30 周年的献礼之年。

2019 年，区检察院总体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市委七届八次、九次全会，区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按照最高检“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的工作要求，紧扣全区中心工作，严格依法依规履行检察职能，

持续深入推进过硬检察队伍建设，努力推动朝天检察工作转型发展、创新发展。

一、坚定不移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始终把党的绝对领导作为检察工作的最高原则、最大优势，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严格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政法工作条例、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制度。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坚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决策部署上来。

二、坚定不移聚焦大局服务大局保障大局，切实维护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稳定。深入开展反分裂、反恐怖、反邪教斗争，依法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犯罪，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持续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精准打击把持基层政权、欺行霸市、横行乡里的黑恶势力犯罪，坚决铲除背后的“关系网”“保护伞”，为朝天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环境。依法打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等金融犯罪，妥善办理涉企案件，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依法维护未成年人、农民工等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落实“谁执法谁普法”主体责任。

三、坚定不移做实做强做优检察监督主业，坚决维护司法公正。认真贯彻落实修改后《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着眼于社会主要矛盾和检察机关职能调整实际，坚持用双赢共赢多赢的工作理念，全面开展刑事诉讼监督、民事诉讼监督、行政诉讼监督，着力纠正用刑事手段插手经济纠纷、虚假民事诉讼、违规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等执法司法不规范问题。深入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切实维护好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积极

适应改革发展新变化，积极探索创新检察监督方式，不断改进检察建议工作，努力提高检察监督的精准性实效性。

四、坚定不移深入推进检察体制改革，促进职能优化提升动能。持续推进检察体制改革，严格落实员额检察官一线办案和院领导带头办理疑难复杂案件的规定，完善员额检察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绩效考核管理机制，着力构建公正高效的检察权运行机制。坚持以内设机构改革为突破口，按照“一类事项原则上由一个部门统筹、一件事情由一个部门负责”的原则，重新组建专业化办案机构，推动刑事检察与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平衡全面发展。

五、坚定不移的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进一步加强过硬检察队伍建设。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牢牢把握检察机关的政治属性，旗帜鲜明讲政治，从政治高度把握法律问题，从法律视角解释政治内涵，彻底肃清周永康流毒影响，做到绝对忠诚、绝对可靠。加强队伍素质能力建设，以“栈道讲堂”为载体，以专业化正规化职业化建设为导向，培养专业能力、专业精神。巩固深化“作风纪律巩固年”活动成果，严惩自身司法腐败，确保风清气正。

各位代表，区检察院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和市院的坚强领导下，忠诚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依法依规履行各项检察职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动作为、奋勇争先，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有关用语说明

捕诉一体：指的是检察机关对本院管辖的同一刑事案件的审查批捕、审查起诉、诉讼监督等办案工作，由同一检察官或检察官办案组办理。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包括实体大厅和网络平台（域名为：www.12309.gov.cn）两部分，主要功能是公开重要案件信息、法律文书，受理群众控告、申诉事项，受理案件程序性信息查询、辩护与代理预约、国家赔偿、国家司法救助等事项，收集、反馈群众意见建议，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公益诉讼制度：2017年6月28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正式通过修改《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的决定，以立法的形式确立检察机关具有提起公益诉讼的职能，即检察机关根据法律规定，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四大领域，对造成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损害或者有损害危险的违法行为，可以提起公益诉讼；针对行政机关在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遭受损害过程中的不当履职、怠于履职行为，检察机关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履行诉前程序，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行保护公益职责，督促无效后检察机关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公益诉讼，确保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三个规定：指的是《领导干部内部人员过问案件处理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关于进一步规定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的若干规定》。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3日选举王兴、王家广为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现予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19年4月3日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议程

2019年3月3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一、听取和审议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二、审查和批准广元市朝天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及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三、审查广元市朝天区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18年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区本级财政预算

四、听取和审议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五、听取和审议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六、听取和审议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七、选举事项

八、其他事项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2019年3月3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席团成员(34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王 兴	王天君	王祝远	王家广	仇 雷
甘兴礼	卢永泰	田新华	邝庆林	向 阳
沈万全	李天润	李绍兵	李洪武	刘剑波
阳绪明	何昌生	陈国荣	杨 波(女)	杨奉明
杨筱芳(女)	张 祥	张满德	张开翅	张绍军
罗凌云	易铭君	党小丽(女)	梁 黎(女)	解国斌
蔡邦银	蔺丽苹(女)	蔺文彬	穆志平(回族)	

秘书长

王祝远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计划审查委员会名单

2019年3月3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任委员

张满德

副主任委员

李天润 李洪武

委员(6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白浩志 李锦萍(女) 张 华 陈章德 高 波

蔺文彬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2019年3月3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任委员

田新华

副主任委员

张久全 杨奉明

委员(6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丁仕波 王国强 李明 柳志伟 胡玉国

程道金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 社会建设委员会成员名单

2019年4月3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一、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李天润

副主任委员：李洪武 李锦萍(女)

委员(按姓名笔画排序)：

张 华 陈章德 高 波 蔺文彬

二、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党小丽(女)

副主任委员：付 平 范小群(女)

委员(按姓名笔画排序)：

华 平 汪叶(女) 淡晓莉(女) 翁晓燕(女)

三、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卢永泰

副主任委员：赵 莉(女) 石怀艳(女)

委员(按姓名笔画排序)：

王国琼(女) 李 明 李红伟 张朝碧(女)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一）

2019年3月28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主任会议的提名，任命：

王 兴为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

王家广为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

免去：

卢永泰的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职务；

党小丽的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冯琳玲的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二）

2019年3月28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区人民政府区长的提名，决定任命：

周铁川为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挂职时间2年）；

张久全为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冯万荣为广元市朝天区司法局局长；

吴 卿为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局长；

张 平为广元市朝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杨清明为广元市朝天区水利局局长；

贾长城为广元市朝天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发全为广元市朝天区林业局局长；

刘安文为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局长；

柳文祥为广元市朝天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任学勇为广元市朝天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郭友模为广元市朝天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朱 伟为广元市朝天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周 密为广元市朝天区扶贫开发局局长；

刘汉城为广元市朝天区医疗保障局局长；

杨正东为广元市朝天区行政审批局局长；

蒋长福为广元市朝天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

决定免去：

李治成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职务；

郑 刚的广元市朝天区司法局局长职务。